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

目录

一、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三、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五、附件

一、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上级的决定、命令和政策，制定辖区发展规划、工作计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管理、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工作，统筹“三防”、应急、抢险救灾；加强基层组织建设，领导社区工作站、居委会工作，促进基层治理和居民自治；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开展拥军优属和拥政爱民，做好人民武装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宣传、监管、执法工作，以及城市综合管理行政执法；负责土地整备、征地拆迁工作，以及办事处、社区小型工程建设；监管社区股份合作公司，促进集体经济发展；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7 个，包括街道本级和下属 6 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办公室、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土地整备中心、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市政服务中心、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值班应急与智慧管理指挥分中心、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城建办公室。

二、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869.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09.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1,038.21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2.36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61.54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1.37
八、其他收入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76.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55.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5,985.0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9.9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	274.1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7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59.9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143.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9,288.1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9,907.8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9,907.8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30			61	
总计	31	119,907.85	总计	62	119,907.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9,907.85	119,907.85	0	0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9.76	309.76	0	0	0	0	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	5.6	0	0	0	0	0
2010303	机关服务	5.6	5.6	0	0	0	0	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38	8.38	0	0	0	0	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8	8.38	0	0	0	0	0
20132	组织事务	111.87	111.87	0	0	0	0	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11.87	111.87	0	0	0	0	0
20134	统战事务	2.64	2.64	0	0	0	0	0
2013405	华侨事务	2.64	2.64	0	0	0	0	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7	181.27	0	0	0	0	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7	181.27	0	0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36	22.36	0	0	0	0	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2.36	22.36	0	0	0	0	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2.36	22.36	0	0	0	0	0
205	教育支出	61.54	61.54	0	0	0	0	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1.96	51.96	0	0	0	0	0
2050803	培训支出	51.96	51.96	0	0	0	0	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9.58	9.58	0	0	0	0	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9.58	9.58	0	0	0	0	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37	21.37	0	0	0	0	0
20702	文物	21.37	21.37	0	0	0	0	0
2070204	文物保护	2.5	2.5	0	0	0	0	0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18.87	18.87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23	476.23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6.28	466.28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8	29.8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79	296.79	0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69	139.69	0	0	0	0	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	6	0	0	0	0	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	6	0	0	0	0	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95	3.95	0	0	0	0	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5	3.95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5.19	455.19	0	0	0	0	0
21004	公共卫生	336.32	336.32	0	0	0	0	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36.32	336.32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87	118.87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87	118.87	0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5,985.04	105,985.04	0	0	0	0	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766.07	19,766.07	0	0	0	0	0
2120101	行政运行	4,694.54	4,694.54	0	0	0	0	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73.29	5,773.29	0	0	0	0	0
2120103	机关服务	1,044.09	1,044.09	0	0	0	0	0
2120104	城管执法	106.99	106.99	0	0	0	0	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59.95	59.95	0	0	0	0	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087.21	8,087.21	0	0	0	0	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93.48	793.48	0	0	0	0	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93.48	793.48	0	0	0	0	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33.59	4,633.59	0	0	0	0	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33.59	4,633.59	0	0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9,606.13	79,606.13	0	0	0	0	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3,028.22	73,028.22	0	0	0	0	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577.91	6,577.91	0	0	0	0	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85.77	1,185.77	0	0	0	0	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85.77	1,185.77	0	0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39.95	39.95	0	0	0	0	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9.95	39.95	0	0	0	0	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9.95	39.95	0	0	0	0	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74.18	274.18	0	0	0	0	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4.18	274.18	0	0	0	0	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4.18	274.18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0.2	670.2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2	670.2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1.95	401.95	0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68.25	268.25	0	0	0	0	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9.95	159.95	0	0	0	0	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59.95	159.95	0	0	0	0	0
2240106	安全监管	159.95	159.95	0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2,143.9	2,143.9	0	0	0	0	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2,000	0	0	0	0	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2,000	0	0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3.9	143.9	0	0	0	0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2.8	142.8	0	0	0	0	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	1.1	0	0	0	0	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9,288.19	9,288.19	0	0	0	0	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7,971.56	7,971.56	0	0	0	0	0
2340107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771.56	2,771.56	0	0	0	0	0
2340109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200	200	0	0	0	0	0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5,000	5,000	0	0	0	0	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1,316.63	1,316.63	0	0	0	0	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1,316.63	1,316.63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9,907.85	4,522.54	115,385.31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9.76	0	309.76	0	0	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	0	5.6	0	0	0
2010303	机关服务	5.6	0	5.6	0	0	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38	0	8.38	0	0	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8	0	8.38	0	0	0
20132	组织事务	111.87	0	111.87	0	0	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11.87	0	111.87	0	0	0
20134	统战事务	2.64	0	2.64	0	0	0
2013405	华侨事务	2.64	0	2.64	0	0	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7	0	181.27	0	0	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7	0	181.27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36	0	22.36	0	0	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2.36	0	22.36	0	0	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2.36	0	22.36	0	0	0
205	教育支出	61.54	0	61.54	0	0	0
20508	进修及培训	51.96	0	51.96	0	0	0
2050803	培训支出	51.96	0	51.96	0	0	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9.58	0	9.58	0	0	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9.58	0	9.58	0	0	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37	0	21.37	0	0	0
20702	文物	21.37	0	21.37	0	0	0
2070204	文物保护	2.5	0	2.5	0	0	0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18.87	0	18.87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23	466.28	9.95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6.28	466.28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8	29.8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79	296.79	0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69	139.69	0	0	0	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	0	6	0	0	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	0	6	0	0	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95	0	3.95	0	0	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5	0	3.95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5.19	118.87	336.32	0	0	0

21004	公共卫生	336.32	0	336.32	0	0	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36.32	0	336.32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87	118.87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87	118.87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5,985.04	3,267.19	102,717.85	0	0	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766.07	3,267.19	16,498.88	0	0	0
2120101	行政运行	4,694.54	3,267.19	1,427.35	0	0	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73.29	0	5,773.29	0	0	0
2120103	机关服务	1,044.09	0	1,044.09	0	0	0
2120104	城管执法	106.99	0	106.99	0	0	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59.95	0	59.95	0	0	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087.21	0	8,087.21	0	0	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93.48	0	793.48	0	0	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93.48	0	793.48	0	0	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33.59	0	4,633.59	0	0	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33.59	0	4,633.59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9,606.13	0	79,606.13	0	0	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3,028.22	0	73,028.22	0	0	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577.91	0	6,577.91	0	0	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85.77	0	1,185.77	0	0	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85.77	0	1,185.77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39.95	0	39.95	0	0	0
21302	林业和草原	39.95	0	39.95	0	0	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9.95	0	39.95	0	0	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74.18	0	274.18	0	0	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4.18	0	274.18	0	0	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4.18	0	274.18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0.2	670.2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2	670.2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1.95	401.95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68.25	268.25	0	0	0	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9.95	0	159.95	0	0	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59.95	0	159.95	0	0	0
2240106	安全监管	159.95	0	159.95	0	0	0
229	其他支出	2,143.9	0	2,143.9	0	0	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0	2,000	0	0	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	0	2,000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43.9	0	143.9	0	0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42.8	0	142.8	0	0	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	0	1.1	0	0	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9,288.19	0	9,288.19	0	0	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7,971.56	0	7,971.56	0	0	0
2340107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2,771.56	0	2,771.56	0	0	0
2340109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200	0	200	0	0	0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5,000	0	5,000	0	0	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1,316.63	0	1,316.63	0	0	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1,316.63	0	1,316.63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869.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9.76	309.76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1,038.21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2.36	22.36	0
	5		五、教育支出	37	61.54	61.54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1.37	21.37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76.23	476.23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55.19	455.19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5,985.04	26,378.91	79,606.1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9.95	39.95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6	274.18	274.18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70.2	670.2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5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6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	159.95	159.95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38	2,143.9	0	2,143.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39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4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1	9,288.18	0	9,288.1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9,907.85	本年支出合计	53	119,907.85	28,869.64	91,038.2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5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57			
总计	32	119,907.85	总计	58	119,907.85	28,869.64	91,038.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 目		本 年 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8,869.64	4,522.54	24,34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9.76	0	309.7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	0	5.6
2010303	机关服务	5.6	0	5.6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38	0	8.38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8	0	8.38
20132	组织事务	111.87	0	111.87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11.87	0	111.87
20134	统战事务	2.64	0	2.64
2013405	华侨事务	2.64	0	2.6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7	0	181.2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27	0	181.2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36	0	22.3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2.36	0	22.36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2.36	0	22.36
205	教育支出	61.54	0	61.54
20508	进修及培训	51.96	0	51.96
2050803	培训支出	51.96	0	51.96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9.58	0	9.58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9.58	0	9.5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37	0	21.37
20702	文物	21.37	0	21.37
2070204	文物保护	2.5	0	2.5
2070206	历史名城与古迹	18.87	0	18.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23	466.28	9.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6.28	466.28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8	29.8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79	296.79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69	139.69	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	0	6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	0	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95	0	3.95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5	0	3.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5.19	118.87	336.32
21004	公共卫生	336.32	0	336.3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36.32	0	336.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87	118.87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87	118.87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378.91	3,267.19	23,111.7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766.07	3,267.19	16,498.88
2120101	行政运行	4,694.54	3,267.19	1,427.3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73.29	0	5,773.29
2120103	机关服务	1,044.09	0	1,044.09
2120104	城管执法	106.99	0	106.99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59.95	0	59.9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087.21	0	8,087.2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93.48	0	793.4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93.48	0	793.4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33.59	0	4,633.5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633.59	0	4,633.5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85.77	0	1,185.77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85.77	0	1,185.77
213	农林水支出	39.95	0	39.95

21302	林业和草原	39.95	0	39.95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9.95	0	39.95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74.18	0	274.18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4.18	0	274.18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4.18	0	274.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0.2	670.2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0.2	670.2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1.95	401.95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68.25	268.25	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9.95	0	159.95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59.95	0	159.95
2240106	安全监管	159.95	0	159.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62.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438.23	30201	办公费	87.0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1,771.22	30202	印刷费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33.24	30203	咨询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15.7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7	绩效工资	188.75	30205	水费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7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4.46	30206	电费	0.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9.69	30207	邮电费	0.3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	30208	取暖费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30211	差旅费	0.31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1.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4.94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95.33	30214	租赁费	0.9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23	30215	会议费	0.5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3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2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99	其他支出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22	39906	赠与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89.4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09	奖励金	3.43	30229	福利费	0.9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3	39999	其他支出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4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8			
人员经费合计		4,196.1	公用经费合计					326.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1.23	0	31.23	0	31.23	0	31.23	0	31.23	0	31.23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91,038.21	91,038.21	0	91,038.21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	79,606.13	79,606.13	0	79,606.13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	79,606.13	79,606.13	0	79,606.13	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	73,028.22	73,028.22	0	73,028.22	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	6,577.91	6,577.91	0	6,577.91	0
229	其他支出	0	2,143.9	2,143.9	0	2,143.9	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2,000	2,000	0	2,000	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	2,000	2,000	0	2,00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	143.9	143.9	0	143.9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	142.8	142.8	0	142.8	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	1.1	1.1	0	1.1	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9,288.19	9,288.19	0	9,288.19	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0	7,971.56	7,971.56	0	7,971.56	0
2340107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0	2,771.56	2,771.56	0	2,771.56	0
2340109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0	200	200	0	200	0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0	5,000	5,000	0	5,000	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0	1,316.63	1,316.63	0	1,316.63	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0	1,316.63	1,316.63	0	1,316.63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 年 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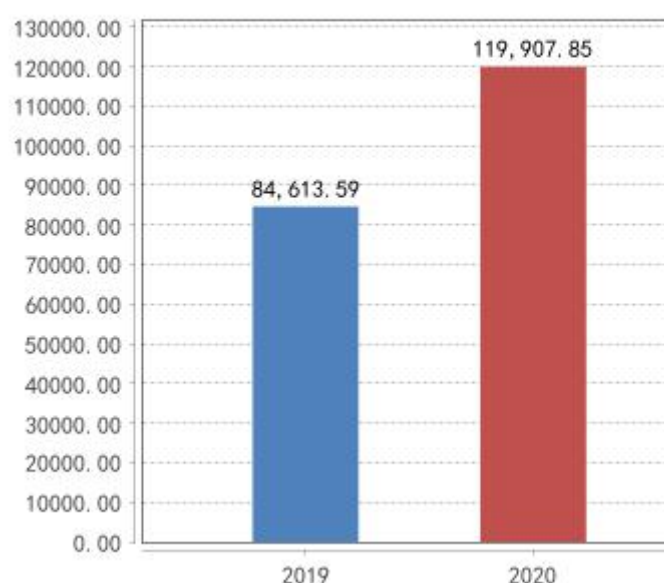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三、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119,907.85 万元，支出总计 119,907.8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 35,294.26 万元，增长 41.7%；支出增加 35,294.26 万元，增长 41.7%，主要是建设工程、大型拆迁项目、疫情防控经费、整治工程等项目增加。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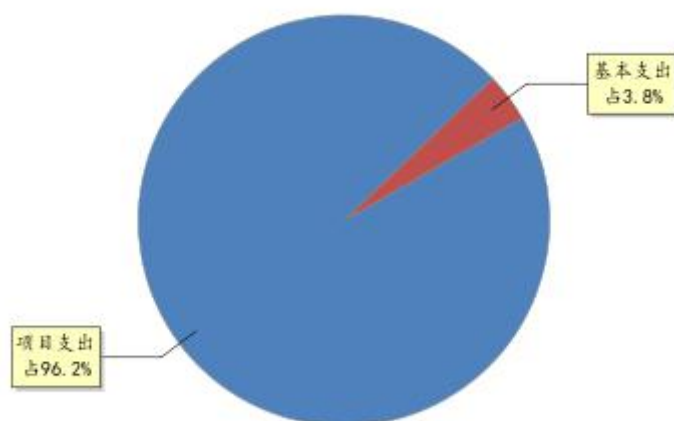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19,907.8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9,907.85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19,907.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22.54 万元，占 3.8%；项目支出 115,385.31 万元，占 96.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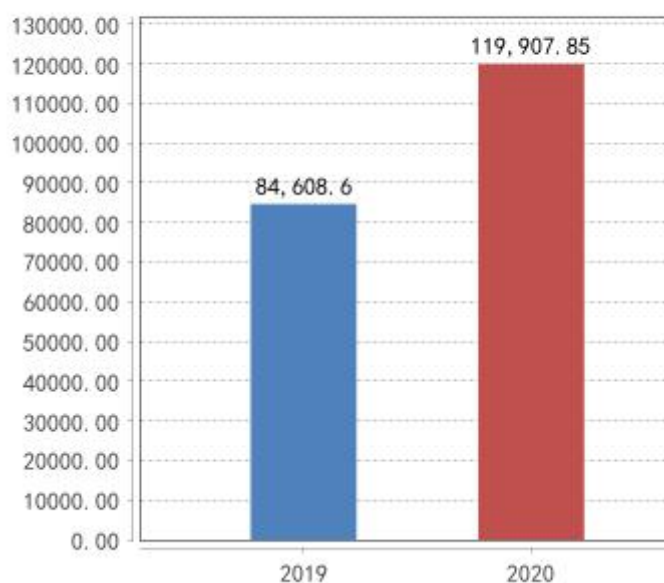
支出决算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19,907.85 万元，支出总计 119,907.8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5,299.25 万元，增长 41.7%；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5,299.25 万元，增长 41.7%，主要是建设工程、大型拆迁项目、疫情防控经费、整治工程等项目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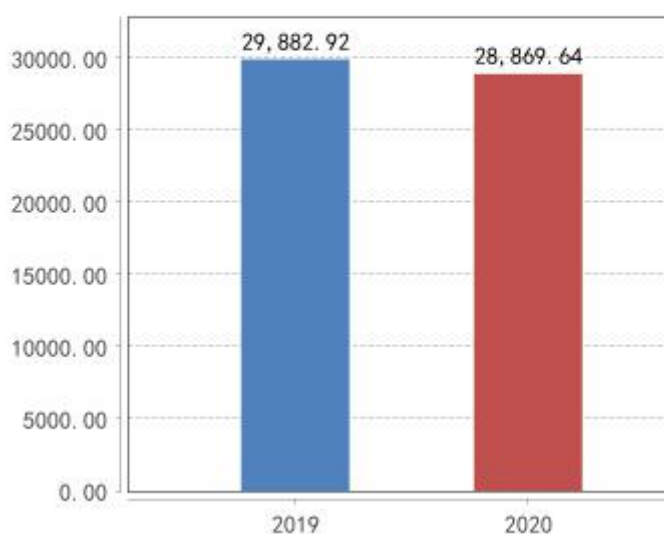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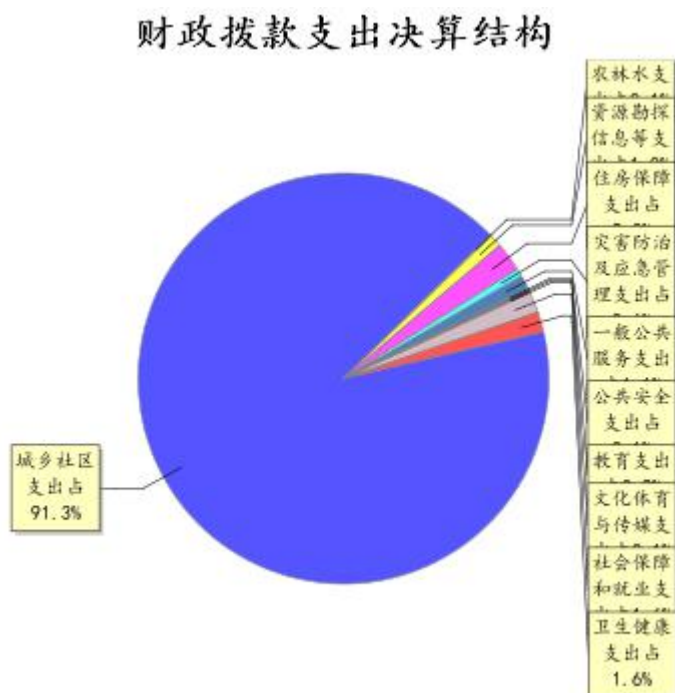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869.64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24.1%。与 2019 年度相比, 减少 1,013.28 万元, 下降 3.4%。主要是人员精简, 减少工资福利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
情况
(单位: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869.6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09.76 万元，占 1.1%；公共安全（类）支出 22.36 万元，占 0.1%；教育（类）支出 61.54 万元，占 0.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1.37 万元，占 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76.23 万元，占 1.6%；卫生健康（类）支出 455.19 万元，占 1.6%；城乡社区（类）支出 26,378.91 万元，占 91.4%；农林水（类）支出 39.95 万元，占 0.1%；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274.18 万元，占 1.0%；住房保障（类）支出 670.2 万元，占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59.95 万元，占 0.6%。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4,902.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869.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9%。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后后勤保障费用。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8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民生诉求系统改革项目配套经费。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华侨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侨胞之家示范点创建经费。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0.3 万元，支

出决算为 181.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包含基本建设支出、年中调整居家养老服务。

（6）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区政法委调入专项经费。

（7）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1.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达我区 2020 年市本级统筹教育费附加专项资金。

（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

①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②历史名城与古迹（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包含基本建设拨款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①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5.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省和深圳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有关政策，年中为老干部人员追加离退休人员经费。

②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0.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省和深圳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有关政策，年中为在编人员追加的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

③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9.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省和深圳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有关政策，年中为在编人员追加的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下达我区 2020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社区体系建设及党建经费。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3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经费。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91.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①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385.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94.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19 年度政府绩效评估结果运用经费。

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585.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73.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19 年度综合补助、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补发岗位津贴等。

③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1,080.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4.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物业管理费、后勤事务经费减少。

④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116.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减综合执法费用。

⑤工程建设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燃气安全事务。

⑥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143.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87.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减机动预备费、民生微实事、民兵应急分队人员经费等。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24.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3.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减路灯设施维护经费。

（1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4,835.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33.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清扫保洁、广场公园绿化管养、城中村综合治理工作经费减少。

（18）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79.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5.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4.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19 年下半年城市环境品质提升行动优秀项目市财政支持资金、文明城市创建专项经费。

（1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9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 2020 年林地管理费。

（20）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4.1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城中村疫情管理试点工作经费。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①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94.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1.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统一规范的津贴补贴政策，年中为在编人员追加的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

②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35.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8.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统一规范的津贴补贴政策，年中为在编人员追加的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9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安全生产专项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522.5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19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等；公用经费 326.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31.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2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 52.96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未购置车辆；二是修订公车车辆管理办法，有效减少公务车辆运行支出。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31.23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具体情

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 13.09 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无境外出行。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31.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2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20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为 31.23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2 辆。

与 2019 年度相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数减少 39.8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20.05 万元，主要原因是修订公车车辆管理办法，有效减少公务车辆运行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减少 19.8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未购置车辆。与全年预算相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数无增减变动。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持平，2019 年度支出决算同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1,038.21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5.9%。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36,312.54 万元，增长 66.4%。主要是大型拆迁项目、疫情防控经费增加。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已按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围绕政策落实、年度计划实施、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项目开展以及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1）

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 23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财政资金 24,347.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市容环境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共涉及 1 个项目，涉及财政资金 4,022.26 万元。该项目由部门自行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表明市容环境项目支出整体情况较好，基本发挥了该项目的效用。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实施进度正常，财政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大部分绩效目标的设置能做到客观、科学、明确，但也存在部分数量指标设置合

理性有待加强的情况。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马峦街道社区公园建设工程”等 4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各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附件 2。

(1) 2010303 机关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5.6 万元,执行数 5.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地保障了区党群服务中心工作人员用餐情况,提高了工作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8.38 万元,预算执行率 83.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要求采购了相关的物品,保障了人口普查工作的顺利开展;顺利完成人口普查登记,准确摸清辖区人口情况,科学服务辖区居民;有效摸清了人口底数和结构特点,为社会发展提供重要的人口数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

年预算数 120 万元,执行数 111.8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3.2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民生诉求系统”改革项目,推动了“‘一站式’党群服务中心提升服务功能、‘一网通’打通线上线下民生诉求‘一支队伍’激活治理效能、‘一线工作法’密切党群联系”,把更多资源、服务、管理下沉到社区,加强了城乡社区服务和管理能力建设,构建基层智慧治理体系,提升了基层公共服务、矛盾化解、应急管理水平和推进了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拉近与居民的距离,更好地为居民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2013405 华侨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部分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3 万元,执行数 2.64 万元,预算执行率 87.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顺利举办了宣传活动、联谊活动,使侨之家成为社区侨胞侨眷消遣娱乐、座谈交流的重要平台。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下达,未提前做好项目规划。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上级部门沟通经费下达时间,充分利用好资金。

(5)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71.38 万元,执行数 71.2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享受居家养老对象实

行动态管理，定期复审，做好了人数调整工作。通过居家养老服务为老年人提供周到、便捷、高效、体贴的专业化服务，不断提高了我街道社会福利服务的整体水平，促进了我街道养老服务业的健康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2050803 培训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51.96 万元，执行数 51.9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对街道各级党员、党务工作者开展了有针对性的培训，有效地提升了街道党务工作者的知识储备和素质，利于更好地开展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培训场数和人次的年度指标值部分完成，因受新冠影响，减少了聚集性培训。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9.5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学习活动共 9 场，经费富余情况下完善社区四点半课堂相关物资配备及学习报刊杂志订阅，为居民提供良好的学习环境，居民满意度较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2070204 文物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2.5 万元，执行数 2.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完成了曾太母墓日常维护修缮及文物火灾隐患整治工作，文物得到完整保存，文化遗产持续性开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6.2 万元，执行数 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辖区低收入困难群众按月按时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为低收入困难群众发放临时救济金，充分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保障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得到解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0）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4 万元，执行数 3.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的组织辖区退役军人参观红色纪念园，印制宣传退役军人保障法宣传手册，让辖区退役军人和其他居民了解革命先辈的爱国精神，致敬英雄，铭记历史，传承革命精神，通过缅怀先烈回顾军营生涯，体现保家卫国的精神和责任感，让退役军人保障服务落到实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339.64 万元，执行数 336.3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0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善防疫检测站点、购置防控物资、购买疫情防控服务、有效遏制辖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蔓延。完成防疫物资采购，将防疫物资有效发放，为工作人员提供了充足的防疫需求，将防疫工作落实到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2) 2120101 行政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1,427.35 万元，执行数 1,427.3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要求向在编人员准时准确发放绩效考核奖,有效保障了工作人员的生活需求,提高了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5,783.26 万元，执行数 5,773.2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每月准时发放了各类人员的工资，按时缴纳了街道办事处水电、网络通讯费用以及租等基本费用；购买了相关的办公文具、办公用品，对办公设备及设备日常维护和维修等，保障街道办公有效运转，逐步提升工作效能

提供良好的服务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4）2120103 机关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1,053.77 万元，执行数 1,044.0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认真履行了财管职责，“监督、审核、管理”办事处各部门的财政资金，保证了财务信息真实完整、统一规范、资产合理配置；规范了食堂管理，扎实做好食堂管理工作，抓好食品安全关，保障了用餐安全放心；保障街道办事处日常后勤事务工作正常运作，做好了大楼日常各种维护。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5）2120104 城管执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部分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107.28 万元，执行数 106.9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综合执法项目的实施使城市管理更加精细化、人性化、高效化，通过严查、严防，宣传疏导为主、执法为辅相结合的方式，全力整治乱张贴、乱摆卖等市容乱象，对“六乱一超”、环境卫生、绿化、垃圾分类等开展全域执法，维护辖区市场的正常秩序，“三乱”问题得到及时清理，有效保障街道辖区内环境卫生整洁干净，市容环境品质得到有效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部门人员变动，购买团体意外保险人数部分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6)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60 万元，执行数 59.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工程建设管理支出项目的实施，开展燃气安全宣传、培训等相关工作，聘请第三方专业巡查队伍开展餐饮场所燃气安全巡查工作，进一步理顺燃气使用场所安全监管思路和流程，切实做好安全生产事故预防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部分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7,911.46 万元，执行数 7,824.1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的夯实了综合治理工作，强化应急管理，及时处置信访维稳案件，完善了法治街道建设，推进综治各项工作的落实；以街道党建理事会为抓手，持续开展“无烟街道”活动，创新种控烟手段，增加了街道辖区公共场所烟感器数量，控烟效果有了进一步提升；社区治理工作成效，收集了辖区矛盾和热点问题，提高辖区平安状况掌控度；充分发挥社区党组织作用，开展环保宣传教育等活动，推动社区环境卫生优化管理；及时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行动，有效组织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提高社区居民安全防范意识等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新型冠状病毒肺

炎疫情影响，不能大型聚集，红五月系列和妇联专项活动三八节维权宣传等活动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8）保民生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部分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263.62 万元，执行数 263.0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各项补助发放,有效落实了低收入居民救助制度，有效保障了我部门低收入居民的基本生活，扩大社会救助的覆盖范围，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困难居民人数减少，享受户籍困难居民购买商业保险人数未完成指标值。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9）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879.02 万元，执行数 793.4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0.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该项目实施，提升了辖区市容环境卫生水平，保障了辖区的日常照明，提升了路灯建设及管理水平。建设休闲设施，较好的完善了市政设施配套，有效改善了辖区内居民生活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0）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部分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4,656.46 万元，执行数 4,633.5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买市容巡查服务，提

供就业岗位 40 个，全面推进城管勤务模式，贯彻实行“721”工作方法，通过严查、严防，宣传疏导为主、执法为辅相结合的方式，全力整治乱张贴、乱摆卖等市容乱象，市容市貌焕新象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根据《坪山区市政道路一体化管养改革项目实施方案》要求，辖区城中村、小区、工业区清扫保洁面积、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面积部分调至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1）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1,195.78 万元，执行数 1,185.7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不断加大康复服务项目力度，发放普及读物，为残疾人的康复训练和康复治疗提供了优质的服务，收到了良好的康复效果；执法人员针对辖区内的垃圾分类投放点开展生活垃圾分类专项执法行动，通过宣传与执法相结合，不断提升了市容环境品质。推进了城中村垃圾分类全覆盖。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2）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40 万元，执行数 39.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林地防治和防火宣传，林区树木

生长良好，森林防火宣传覆盖率 100%，全年无火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3）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274.8 万元，执行数 274.1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疫情防控期间对各防疫卡口对进出人员开展了体温检测、扫码、登记等工作，确保疑似病例、确诊病例的监管无遗漏，按照外防输入、内严防反弹的要求，守好了防疫门，打好了防疫战，保障了疫情期间防疫工作的顺利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4）2240106 安全监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160.13 万元，执行数 159.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提升社区居民的交通安全意识，提高了头盔佩戴率，有效预防交通事故的发生，辖区范围内交通安全文明指数有所提升，群众满意度高；通过搭建架构、理顺机制、抓好队伍等，抓实本质安全，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改，多形式开展安全宣传及教育，实现企业工伤事故、“三小”场所火灾事故、交通事故下降，辖区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可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5)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143.82 万元，执行数 142.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2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创造敬老爱老社会氛围，提高老人幸福指数，满足老年人与日俱增的精神文化生活需求，提高老年人的素质和生活质量，增进长者彼此之间感情的同时增强长者对街道的归属感，且对促进社会文明、稳定和团结也具有深远的意义和影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6)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1.1 万元，预算执行率 73.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健身指导服务和活动，促进街道群众体育事业发展，增进辖区居民之间的团结和友谊；通过实施该项目有效促进社区居民参加第十七届鹏城金秋才艺大赛，顺利参与并完成比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7) 马峦街道社区公园建设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部分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执行数 5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工程总量的 70%，项目计划建设 4 个社区公园，3 个社区公园已全部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

因：黄沙坑社区公园选址地块属国有用地，现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已将该地块回收，导致该公园无法建设。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8）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一标段）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807.42 万元，执行数 807.4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9）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二标段）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1,091.15 万元，执行数 1,091.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0）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三标段）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1,340.82 万元，执行数 1,340.8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

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1）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四标段）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988.66 万元，执行数 988.6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2）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五标段）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942.52 万元，执行数 942.5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3）马峦街道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9,000 万元，执行数 9,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4) 坪山办事处江岭社区竹园南区与比亚迪交界等20段道路硬底化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153万元，执行数149.59万元，预算执行率97.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5) 江岭社区五化整治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7.4万元，执行数7.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6) 马峦街道垃圾转运站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部分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19.6万元，执行数3.54万元，预算执行率18.0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7) 马峦街道人大代表中心联络站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110万元，执行数110万元，预算执行

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8）马峦街道大万世居修缮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部分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161 万元，执行数 18.8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1.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9）马峦街道 2019 年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第 2、3、4、7、9、10）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330 万元，执行数 33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0）马峦街道城中村“三线”整治工程（弱电部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501 万元，执行数 50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

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1）2019-2020年度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500 万元，执行数 5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2）坪山办事处江岭弘毅家私厂西北侧道路边坡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30.48 万元，执行数 25.12 万元，预算执行率 82.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3）坪山第二小学危险边坡整治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12.25 万元，执行数 12.2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4) 马峦街道城中村“三线”整治工程(强电部分)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部分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600 万元,执行数 6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剩余线路割接未完成,需协调供电部门协调断电时间。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5) 马峦街道办事处停车场设施建设项目项目绩效
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完成情况:全部完成。项目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执行数 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市容环境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3。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4.35 万元,比 2019 年度减少 27.58 万元,减少 9.4%。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我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146.48 万元,其

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85.0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51.5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809.9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198.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7.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791.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0.5%。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部门共有车辆 2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6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1）部门决算情况所涉及的金额单位为万元（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如末位为 0 不需保留小数位），因“四舍五入”可能造成总额与分项金额之间的细微误差。

（2）本次报告所披露绩效评价报告及自评结果包含所有下属单位绩效项目。

四、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1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填报人：

联系电话：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机构改革前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上级的决定、命令和政策，制定辖区发展规划、工作计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市管理、社会管理、公共服务工作，统筹“三防”、应急、宗教、抢险救灾；加强基层组织建设，领导社区工作站、居委会工作，促进基层治理和居民自治；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开展拥军优属和拥政爱民，做好人民武装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宣传、监管、执法工作，以及城市综合管理行政执法；负责土地整备、征地拆迁工作，以及办事处、社区小型工程建设；监管社区股份合作公司，促进集体经济发展；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机构改革后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履行全面从严治党，全面推进辖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坚持以党建为引领，统筹社区发展，推动社区共建共享；推进基层民主建设，密切联系群众，凝聚共识和力量；负责辖区公共服务、综合治理、应急管理、城市建设、综合行政执法、环境卫生、城市更新、土地整备、集体经济监管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

导，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夯实党的基层基础。

2.创新基层社会治理，筑牢城市安全防线，从源头上预防和消除各类隐患因素，切实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确保实现辖区长治久安。

3.持续提升城市建设水平，大力推进土地整备和城市更新，努力突破产业发展空间瓶颈，保障城市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4.坚持以“绣花”功夫做好城市管理，围绕市容环境问题短板，加强市容品质综合治理，推动城市颜值气质进一步提升。

5.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时刻把群众的安危冷暖放在心上，着力完善民生服务体系，不断提升辖区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我街道办事处预算编制情况的考察共涉及 2 个二级指标：预算编制和目标设置，其中预算编制 10 分，目标设置 10 分，共计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00%。

1.预算编制

（1）预算编制合理性

我街道办事处根据《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坪山区 2020 年政府预算和 2020-2022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深坪财函〔2019〕329 号）的编制要求，坚持细化管理、刚性约束、权责一致原则，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预算支出标准和要求，以及绩效目标管理等预算编制规定，并考虑我街道办事处主要部

门职责及年度工作重点，坚持保人员、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保重点的原则进行预算编制，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支出。

2020 年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 250,868,563.00 元，其中：基本支出 44,637,700.00 元，占比 17.79%，项目支出 206,230,863.00 元，占比 82.21%；年中预算调整增加 1,171,502,267.58 元，2020 年调整预算数 1,422,370,830.58 元，其中：基本支出 45,496,116.63 元，占比 3.20%；项目支出 1,376,874,713.95 元，占比 96.8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 249,028,563.00 元，其中：基本支出 44,637,700.00 元，占比 17.92%，项目支出 204,390,863.00 元，占比 82.08%；年中预算调整增加 42,398,359.09 元，2020 年调整预算数 291,426,922.09 元，其中：基本支出 45,496,116.63 元，占比 15.67%；项目支出 245,930,805.46 元，占比 84.3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 1,840,000.00 元，均为项目支出；年中预算调整增加 1,129,103,908.49 元，2020 年调整预算数 1,130,943,908.49 元，均为项目支出。

项目	年初预算数（元）	调整预算数（元）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9,028,563.00	291,426,922.09
其中：基本支出	44,637,700.00	45,496,116.63
项目支出	204,390,863.00	245,930,805.4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840,000.00	1,130,943,908.49
其中：基本支出	0.00	0.00
项目支出	1,840,000.00	1,130,943,908.49
三、本年合计金额	250,868,563.00	1,422,370,830.58
其中：基本支出	44,637,700.00	45,496,116.63
项目支出	206,230,863.00	1,376,874,713.95

（2）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街道办事处年初预算由内设机构、事业单位、社区工作站依照年度工作任务上报预算需求，经街道党工委会议审议，上报财政部门批复后执行，各部门依法落实预算管理的主体责任，编制预算时同时负责设定项目绩效目标，对预算及绩效目标的合法性、完整性、真实性负责。

2.目标设置

（1）绩效目标完整性

我街道办事处根据坪山区财政局相关文件要求，并结合各部门职能制定了2020年工作计划及绩效目标，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并选择了“市容环境”作为重点项目设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的设置与本年度部门工作计划相匹配。

（2）绩效目标明确性

我街道办事处根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进一步细化绩效指标，

如设置了“平安坪山视频监控系统摄像机数量”、“普法宣传活动次数”、“三资”信息公开栏数量”、“开展燃气安全宣传活动次数”、“重点区域预防性消杀面积”、“行政服务大厅办结率”、“路灯亮灯率和设备完好率”、“平安坪山视频监控增加社会安全指数”等指标，各绩效指标基本上清晰、可衡量、可量化，并且设置了能够体现本单位履职效果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效益指标。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预算执行情况包括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和制度管理五个二级指标。其中资金管理18分、项目管理7分、资产管理5分、人员管理2分、制度管理4分，共计36分，评价得分34.7分，得分率96.39%。具体情况如下：

1.资金管理

（1）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第一季度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23.76%，序时进度 25%，序时进度执行率 95.04%；第二季度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46.81%，序时进度 50%，序时进度执行率 93.62%；第三季度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66.27%，序时进度 75%，序时进度执行率 88.36%；第四季度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99.10%，序时进度 100%，序时进度执行率 99.10%；全年平均执行率 94.03%。此处扣 0.3 分。

（2）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我街道办事处 2020 年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元，年

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元。

（3）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我街道办事处 2020 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56,183,227.37 元，已成交政府采购金额 56,064,423.74 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99.79%。

（4）财务合规性

我街道办事处为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确保经费使用管理规范，并结合实际情况，修改了《马峦街道办事处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规定（暂行）》《马峦街道办事处财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暂行）》等内部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预算项目和规定用途使用资金，未经批准不得随意调整预算，同指标预算资金四级项目原则上不予调剂，有充分依据或特殊情况确实需要调剂的，需填写《马峦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项目内部调剂审批表》审批后方可执行；其他项目调剂按区财政局相关规定执行；并要求各项支出凭证有完整佐证开支过程，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开支审查、审批；针对重大项目支出需经过评估论证，并经街道领导班子会议、党工委会议审议后方可执行，财务管理工作规范。

（5）预决算信息公开

我街道办事处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公开预决算相关信息，并已按规定于 2020 年 2 月 5 日在坪山政府在线官方网站公开了 2020 年度预算报告，公开网址：http://www.szpsq.gov.cn/xxgk/czzj/jdbczyjs/202002/t20200205_19000261.htm。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已按规定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在坪山政府在线官方网站公开，公开网址为 http://www.szpsq.gov.cn/pspsmljdbsc/gkmlpt/content/8/8209/post_8209073.html#17028。

由于尚未接到上级主管部门关于 2020 年度决算公开的通知，本单位尚未对 2020 年决算进行公开。

2.项目管理

（1）项目实施程序

我街道办事处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均纳入项目库管理。所有项目设立及调整均严格执行了本单位分级授权审批程序，各项招投标、建设、验收环节均遵照我街道办事处各项制度规定予以执行。

（2）项目监管

我街道办事处建立了有效的资金管理机制，并形成了相关的制度文件，执行情况良好。实际工作中对各项资金及经费的具体实施、使用进行监督，对所发现的问题予以督促整改，确保了资金使用的合理、合规。

3.资产管理

（1）资产管理安全性

为规范资产管理，确保资产安全，我街道办事处按照《马峦街道办事处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规定（暂行）》（坪马字〔2020〕36 号）、《马峦街道办事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坪

马字〔2020〕38号）、《马峦街道新冠肺炎联防联控紧急事项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办法》（坪马字〔2020〕25号）、《马峦街道办事处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暂行）》（坪马字〔2020〕40号）、《马峦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暂行规定》（坪马字〔2016〕15号），并参照2020年新修订的《深圳市坪山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办法》《深圳市坪山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办法》等资产管理制度，规范固定资产购置、登记领用及内部调拨流程，2020年度我街道办资产配置合理，且保管完整，账实相符。

我街道办事处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固定资产清查，定期编制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表及编制国有资产分析报告，对于当年资产的变动情况进行汇总分析，以确保资产的安全性、完整性。

（2）固定资产利用率

本单位固定资产原值总额 39,256,720.08 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35,693,793.38 元，待报废固定资产总额 3,439,058.70 元，其他处置固定资产总额 123,868.00 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90.92%。

4.人员管理

本单位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126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68 人，事业编制人数 48 人，老工勤 10 人；年末在编在职人数（含工勤人员）105 人，实有行政编制人数 48 人，实有事业编制人数 48 人，实有老工勤 9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83.33%。

5.制度管理

为规范管理部门整体工作，提高工作效率，结合 2020 年实

际工作情况，修改了《马峦街道办事处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规定（暂行）》、《马峦街道办事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暂行）》、《马峦街道办事处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暂行）》、《马峦街道办事处建设工程发包管理办法》，制定了《马峦街道新冠肺炎联防联控紧急事项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办法》，参照《深圳市坪山区政府合同管理暂行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制度，但我街道办事处尚未建立全面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实际工作中根据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开展预算绩效工作。此处扣1分。

（五）政府投资项目执行情况

2020年我街道办事处政府投资项目实际支出数166,783,314.09元，主要用于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三标段）、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四标段）、马峦街道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工程、马峦街道城中村“三线”整治工程（弱电部分）、马峦街道城中村“三线”整治工程（强电部分）、2019-2020年度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等19个项目，执行率100%。

（六）房屋征收项目执行情况

2020年我街道办事处承担的房屋征收项目包括深圳自然博物馆项目、西宝线坪山段改造工程（东纵路改造）项目、赤坳桥拆迁重建工程项目、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燕子湖国际会议中心项目）等，资金

计划总量 44657.98 万元，2020 年完成实际投资 44304.78 万元，支出率为 99.21%。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聚力基层党建强基行动，打造党的建设“红色街区”。

（1）狠抓思想政治建设，始终把旗帜鲜明讲政治贯穿到各个领域和各个方面。

（2）做强基层党建品牌，全力推进马峦党建示范带建设，强化基层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3）打造过硬干部队伍，积极推进干部队伍精兵简政计划，激活用人机制，减员增效，提升干部队伍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

（4）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健全完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重点抓实城市更新、清洁卫生、工程建设、集体资产等领域风险防控。

2.聚力治理效能提升行动，打造共建共享“善治街区”。

（1）深化基层治理改革，进一步强化街道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形成党建引领下的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新格局。

（2）夯实安全生产基础，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3）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营造安全稳定社会环境，把信访维稳工作纳入法治轨道，引导群众理性表达诉求。

（4）推进民主法治建设，完成街道人大代表中心联络站建设；加大法律宣传，加大法律援助和救助力度，扩大群众受益范围。

3.聚力发展空间拓展行动，打造功能平衡“品质街区”。

（1）重点攻坚土地整备，加快推进深圳自然博物馆、西宝线坪山段改造工程（东纵路改造）等重点项目征收拆迁工作，以及红花岭水库周边地块土地整备、地铁16号线（坪山段）、坪山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中南石场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程等重点项目土地征转工作，进一步拓展城市发展空间。

（2）加速推进城市更新，推动沙壘同富裕工业区第一小区、马东片区、龙背片区开展专项规划，推动黄沙坑项目和学湖浪项目开展计划立项。

4.聚力市容环境提升行动，打造宜居宜业“精致街区”。

（1）不断提升市容品质，有效提升城市管理和服务水平。

（2）持续改善生态环境，狠抓污染防治和环保督察问题整改，深入推进垃圾分类减量行动，形成家喻户晓、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

5.聚力发展成果惠民行动，打造民生服务“幸福街区”。

（1）办好民生实事，着力完善社区民生服务体系，挖掘更多反映民需民意的项目。

（2）提升保障水平，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最大限度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3) 优化公共服务，全面提升用户政务服务体验。

(4) 推进文化惠民，持续开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不断提升城区文明水平和市民文明素养。

(二) 主要履职情况

1. 狠抓疫情防控，公共卫生防线有效筑牢。

(1) 党建引领筑牢抗疫防线，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

(2) 织密织牢联防联控网络，坚持常态化疫情防控不松懈。

(3) 统筹抓好经济社会发展，坚持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复工复产指导服务，做到两手抓、两不误。

2. 突出主责主业，全面从严治党纵深推进。

(1) 政治站位全面提高，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必学必会内容，抓实“第一议题”学习和“三会一课”。

(2) 组织建设不断夯实，高质量开展社区换届工作，圆满完成社区党委换届，打造“三群三会”协同共治机制，深化 OAO 群众工作模式。

(3) 廉政建设常抓不懈，扎实抓好中央八项规定，正风肃纪常态化，干部作风进一步好转。

3. 深化改革创新，基层治理效能显著提升。

(1) 打造基层智慧治理平台。树立全周期管理意识，以坪环社区为改革试点，推进“党群服务中心+民生诉求系统”改革，

把资源、管理、服务下沉到社区。

（2）创新物业小区治理模式。以“支部建在小区”为突破口，将辖区 11 个已入住、4 个将入住、3 个在建小区纳入“党建引领三平台”治理模式。强化物业小区党支部建设，选派科级干部担任京基小区党支部第一书记，顺利完成京基小区业委会补选及物业公司更换工作。

（3）推进城中村物业化改革。以疫情防控为契机，探索推进城中村物业化改革，制定《马峦街道农村城市化社区引入物业服务企业实施方案》，依法引入现代化物业服务企业，利用市场、专业力量，全面提升城中村管理、服务、环境水平，使物业公司成为基层治理的抓手、服务群众的平台，推动城中村与住宅小区生活品质均等化。

（4）深化“无烟马峦”控烟治理。以控烟体制机制创新为抓手，坚持“治理+智理”深度融合，通过互联网、物联网以及各种智能终端手段，打破市场监督、城管和公安等部门信息壁垒。

4. 筑牢底线意识，社会大局持续和谐稳定。

（1）建立高效有力综治工作体系，妥善处置南方中集员工安置维稳工作，得到市委、区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

（2）建设完成街道人大代表中心联络站，新增 17 个人大代表居民小组代表联系点；完成宗教领域风险隐患排查化解、社区侨情普查及少数民族统计等工作；党管武装持续发力，高质量完成兵役登记、征兵以及基干民兵整组工作。

5.坚持建管结合，城区形象品质显著提升

（1）全力推进深圳自然博物馆、西宝线坪山段改造工程（东纵路改造）、轨道交通 16 号线共建管廊坪山段、新村路等重点项目整备工作，完成项目协议签订 259 栋，涉及建筑面积 6.5 万平方米。

（2）全面推进城管勤务模式和“721”工作方法，严厉整治“六乱一超”等有损市容秩序行为；加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力度；集中力量开展环卫整治提升。

6.聚焦民生福祉，群众幸福指数不断攀升。

（1）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加大兜底保障力度，各类帮扶落到实处；街道公共文化服务中心提前封顶，建成后将为辖区居民提供更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

（2）聚焦政务服务改革，全面优化办事流程；全域推进“党群服务中心+民生诉求系统”改革，打造“五分钟党群服务圈”，扩充社区“一站式”办事窗口服务，一站式精准解决群众政务审批、学历提升、居家养老等多元需求。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我街道办事处部门绩效情况的考察共涉及 4 个二级指标，包括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其中经济性 8 分，效率性 14 分，效果性 15 分，公平性 7 分，共计 44 分，评价得分 43.03 分，得分率 97.80%。

1.预算使用的经济性

(1) “三公”经费预算数 1,269,000.00 元，实际支出数 312,341.62 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三公经费控制率 24.61%。

(2) 日常公用经费包含公用（定额）、公用（工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交通补贴，年初预算数 4,749,470.00 元，调整预算数 3,372,694.02 元，实际支出数 3,264,385.78 元，日常公用经费实际支出数 $\leq$ 预算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96.79%。

2. 预算使用的效率性

(1)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0 年我街道办事处已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

(2) 项目完成及时性：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和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可以得出，本单位 2020 年实际开展项目 45 个，其中一级预算项目 22 个、政府投资项目 19 个、政府性基金 2 个、专项资金项目 2 个；预算执行率达到 90% 以上的项目 42 个、90% 以下项目 3 个，项目完成及时率 93.33%。此处扣 0.47 分。项目未完成情况如下：

①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目预算执行率 73.20%，未完成原因：与民生微实事民生项目重复，已在民生微实事项目形成支出；改进措施：将在以后工作年度中加强项目审核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②华侨事务预算执行率 87.93%，未完成原因：项目资金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下达，未提前做好项目规划；改进措施：积极与上级部门沟通经费下达时间，充分利用好资金。

③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0402）预算执行率 83.84%，未完成原因：根据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要求，每个社区工作站补贴经费 2.5 万元，由于我街道办事处马峦社区普查人数少，配置普查员及指导员人数相应减少，因此经费剩余。

3.预算使用的效果性

（1）成立防疫临时党总支 1 个、临时党支部 7 个，发动 81 个党组织和 472 名党员线上线下参与疫情防控，通过“战役先锋”发起抗疫志愿活动 1800 余次，累计参与 7000 余人次；形成防疫督查专报 326 期，发现并整改问题 300 余处，推广经验做法 50 余条。

（2）街道党工委书记商澎湃荣获“深圳市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称号，坪环社区党委荣获“深圳市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称号，21 个居民小组及 10 个花园小区获评“健康家园·无疫小区”红榜小区。

（3）通过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复工复产指导服务，做到两手抓、两不误，指导服务企业 1176 家次、“三小”场所 1.46 万家次；组织发动集体物业减租惠企活动，签订租金减免协议 153 份。

（4）各级党组织学习“第一议题” 960 次，开展“三会一

课”1013次，依托街道党校组织培训活动4场。

（5）结合非公企业摸排和组织建设“双同步”工作，核定“规上”企业44家、重点企业457家，新建“两新”示范主阵地2个，完善“两新”阵地功能4个；开展特色服务活动500余场，提供便民服务420余项，服务群众7万余人次，助推党群融合发展。

（6）推进“党群服务中心+民生诉求系统”改革，把资源、管理、服务下沉到社区。改革以来，党群服务中心扩充服务事项215项，开展活动1400余场次，便民服务1300余场次。民生诉求处理时间缩减55%，处置效率提高一倍以上，基层治理效能进一步提升。

（7）启用烟草销售点监控系统95个，安装控烟传感设备1800个，实现重点场所24小时可视化监管。11月20日，中国城市控烟执法经验交流会在马峦召开，“无烟马峦”模式获高度肯定。

（8）持续开展危化品、粉尘涉爆等专项整治，检查企业6029家次，整改隐患7698处，立案30宗，清退企业42家。

（9）创新“八进五讲三知道”宣教模式，组织培训2801场，培训3万余人；推进夜查行动常态化，检查“三小”场所4.9万家次，整改隐患1951处，清退再生资源回收站点6家。

（10）建立高效有力综治工作体系，优化“大综治”队伍协同能力，受理各类信访案件442宗，结案率99.5%；综合运用“大

调解”机制，调处纠纷事件 63 起，成功率 98.4%。

（11）建设完成街道人大代表中心联络站，新增 17 个人大代表居民小组代表联系点；办理区人大代表建议 23 件、政协提案 10 件，按时办结和答复率均实现 100%；建立普法志愿者队伍，开展普法宣传 38 场，受教育人数 1.1 万余人次。

（12）严厉整治“六乱一超”等有损市容秩序行为 1.3 万余宗，查处各类市容环卫违法行为 335 宗；加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力度，快检室检测各类食品及食用农产品 9376 批次，合格率 99.61%；集中力量开展环卫整治提升，清理各类垃圾约 3.1 万吨，树立厕所公示牌 80 块，提升整改垃圾转运站 2 个。

（13）坚持问需于民，实施完成 116 个“民生微实事”项目；规范退役军人信息管理，建档立卡 179 人；拓宽残疾人就业渠道，帮助 5 名残疾人就业，推动 1 名残疾人自主创业。

（14）建立“四个一”工作机制，开展党建引领环境卫生志愿大清扫活动 24 场，修复城中村坑洼路面 1874.1 平方米，施划机动车位 910 个、非机动车位 1500 个。

（15）设计和刊播 12 种形式、8200 多个精神文明公益广告，开展宣传活动 85 场，发放宣传资料 9 万余册，开展志愿服务 800 余场，3 户居民家庭获选市“最美家庭”。

4. 预算使用的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我街道办事处认真贯彻《信访条例》、《广东省信访条例》、

《〈广东省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工作办法〉实施细则》，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信访案件由综治维稳办负责处理，信访人可以到现场综治中心平台来访、来电、来信、电子邮件、智慧平台、网上信访。2020 年共收到社会群众信访案件 422 件，结案率 99.5%。

（2）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以坪环社区为改革试点，推进“党群服务中心+民生诉求系统”改革，把资源、管理、服务下沉到社区，投入 300 余万元构建基层智慧治理体系，改革以来，党群服务中心扩充服务事项 215 项，开展活动 1400 余场次，便民服务 1300 余场次，民生诉求处理时间缩减 55%，处置效率提高一倍以上。强化物业小区党支部建设，选派科级干部担任京基小区党支部第一书记，顺利完成京基小区业委会补选及物业公司更换工作，年内京基等小区无上访案件，市委程步一常委 2 月 9 号、10 月 27 日两次调研街道小区治理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并在《决策参考（第 4 期）》中作出批示：“马峦街道花园小区治理经验可进一步提炼，并在一定范围内复制、推广”。将辖区 198 家企业（场所）纳入“散乱污”综合整治清单，整治率实现 100%；完善城中村“集中分类投放+定时定点督导”模式，设置 59 个垃圾分类投放点，实现城中村垃圾分类全覆盖以及街道环境卫生指数排名等几个方面实现的效果，对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酌情评分 3.5 分，此处扣 0.5 分。

（四）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0 年我街道办事处抗疫特别国债调整预算数 13,166,267.50 元，实际支出数 13,166,267.50 元，执行率 100%。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已按财政部门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故此次未单独针对该项目进行项目绩效自评。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在日常工作中重视绩效工作，结合绩效监控、绩效自评等工作对相关数据收集、汇总及保存，保证了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从而提高绩效评价工作效率。

2.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并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决算全过程，预算绩效理念得到重视和应用。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存在问题：尚未建立全面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相关工作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到位；部分绩效指标设置未能紧扣项目实际，设置不合理。

2.改进措施：我街道办事处将初步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实际工作中根据绩效管理工作的变化，修订整体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积极组织专项培训，强调预算绩效管理学习的重要性，不断提升本相关项目负责人和财务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督促绩效目标编报人员在设定绩效目标时紧扣项目特点，合理预估，合理测算，设置更为合理的年度绩效目标，使绩效目标更能

体现项目的核心绩效。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在编制以后年度预算时，将结合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及本年度绩效监控情况，把合理设置绩效目标作为申请预算的前置条件，使预算编制更准确，更加紧扣实际工作；

2.组织业务人员学习其他部门的优秀经验和做法，认真梳理自身存在的不足和差距，积极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的有效模式，填报规范、完整、可行的绩效目标。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街道办事处按照《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见下表）进行自评，评分结果为 97.73 分。

附表：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	——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	——	
预算编制情况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得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的，得1分； 3.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的，得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的，得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的（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区财政部门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例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1.符合区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的，得5分； 2.发现一项没有满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的区级预算编制文件和部门（单位）的部门预算，根据实际情况评分。区级部门预算编制文件是指由区财政部门印发的区级预算编制工作方案和年度区级部门预算编制工作通知，以及其他与部门预算编制相关的文件和制度。	5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5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没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的，一个项目扣一分，扣完为止。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的，得2分； 2.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1分； 3.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1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1分； 对照上述4项标准，不完全符合的，每项应酌情扣分。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	——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	——	
预算执行情况	36	资金管理	18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5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全年平均执行率。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 $\sum$ （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分季执行率=当季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该季序时进度×100% 预算执行均衡性考核的资金范围不含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	4.7
				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 2.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2分； 3.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3.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财务合规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预算执行规范性1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1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扣完为止。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酌情扣分。 4.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4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	——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4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2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2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部门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2分。 2.部门决算公开2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2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涉密部门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的，计2分。 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4
		项目管理	7	项目实施程序	2	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的，得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1分； 评价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2
				项目监管	5	反映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区级财政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街道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的,得2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3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如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区级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本项不得分。 评价时发现有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5
		资产管理	5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的，得1分；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的，得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比率≥90%的，得3分； 2.90%>比率≥75%的，得2分； 3.75%>比率≥60%的，得1分； 4.比率<60%的，得0分。	3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1.比率≤100%的，得2分； 2.比率>100%的，得0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自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	——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	——	
		制度管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部门（单位）是否制订并严格执行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部门制订了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得1分； 2.上述资金、财务和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得1分； 3.部门制订了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得1分； 4.部门落实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得1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44	经济性	8	公用经费控制率	8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得4分，否则不得分； 2.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4分，否则不得分。	8
		效率性	14	重点工作完成率	7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完成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重点工作总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以及中央、省、市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本指标得分=重点工作完成率×7	7
				项目完成及时性	7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7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未完成项目数×7。	6.53
		效果性	15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	15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定得分。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经济、生态环境三个方面，至少选择一至两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1.部门管理行业和领域相关的主要绩效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绩效指标均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得7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部门当年主要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效果，由评价方对照部门的项目支出进行评分。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8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15
		公平性	7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全部回复的，得1分，否则按未回复的比例扣分。 3.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的，得1分，否则按逾期回复的比例扣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4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合理的评分。	3.5
总分	100	——	100	——	100	——	——	97.73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010303 机关服务		项目起止时间	2020.5.7-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一次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60	5.60		100.00%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	-		-
		区级财政资金	5.60	5.60		100.00%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区党群服务中心工作人员用餐情况,提高工作效率。			较好地保障了区党群服务中心工作人员用餐情况,提高了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餐人数	8人	8人	/
		质量指标	保障区党群服务中心工作人员用餐覆盖率	100%	100%	/
			保障区党群服务中心工作人员用餐及时率	100%	100%	/
		时效指标	用餐时间	4月-12月	4月-12月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区党群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就餐,提高工作效率	有效保障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提升政府工作效率	有效提升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区党群服务中心工作人员用餐满意度	90%以上	100%	/
说明	无					

填表人: 吴洁枚

联系电话: 28826135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目起止时间	2020.11.26-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一次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8.38		83.84%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	-		-
			区级财政资金	10.00	8.38		83.84%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区人口普查工作方案要求全面摸清辖区人口底数和结构特点，将为我区科学制定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有关政策，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重要的人口数据支撑。				按要求采购了相关的物品，保障了人口普查工作的顺利开展；顺利完成人口普查登记，准确摸清辖区人口情况，科学服务辖区居民；有效摸清了人口底数和结构特点，为社会发展提供重要的人口数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第七次人口普查员人数		257人	257人	/
			购买充电宝数量		115个	115个	/
		质量指标	保障人口普查员开展工作的效率		100%	100%	/
			物品使用率		≥95%	100%	/
			工作物资及通讯费用保障覆盖率		100%	100%	/
		时效指标	人口普查开展时间		6-12月	6-12月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及时开展人口普查，全面查清我国人口数量、结构、分布等方面的最新情况,了解需求结构、城乡结构、区域结构、产业结构等状况		有效查清	100%	/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人口普查登记，准确摸清辖区人口情况，科学服务辖区居民		普查覆盖率100%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摸清人口底数和结构特点，为社会发展提供重要的人口数据		≥95%	9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口普查参与率		100%	100%	/
			坪山区人口普查质量督查小组满意度		> 95%	100%	/
说明		无					

填表人: 陈秋红、梁嘉琪、缪桂银、曾华琳

联系电话:

84608228、89937216、84539293、84282133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项目起止时间	2020.1.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111.87		93.23%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	-		-
			区级财政资金	120.00	111.87		93.23%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民生诉求系统”改革项目，加强和完善社区治理，推动“‘一站式’党群服务中心提升服务功能、‘一网通’打通线上线下民生诉求‘一支队伍’激活治理效能、‘一线工作法’密切党群联系”，把更多资源、服务、管理下沉到社区，加强城乡社区服务和管理能力建设，构建基层智慧治理体系，提升基层公共服务、矛盾化解、应急管理水平，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社区居民提供更好的服务。				完成了“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民生诉求系统”改革项目，推动了“‘一站式’党群服务中心提升服务功能、‘一网通’打通线上线下民生诉求‘一支队伍’激活治理效能、‘一线工作法’密切党群联系”，把更多资源、服务、管理下沉到社区，加强了城乡社区服务和管理能力建设，构建基层智慧治理体系，提升了基层公共服务、矛盾化解、应急管理水平，推进了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拉近与居民的距离，更好的为居民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民生诉求系统配套装备及设备数量		1套	1套	/
			采购55寸液晶显示屏、解码服务器		各6台	各6台	/
			采购执法记录仪、对讲机		各5台	各5台	/
			采购录音电话		1台	1台	/
			采购打印机		5台	5台	/
			采购台式电脑		2台	2台	/
			开展党群服务宣传活动		4场次	5场次	/
		质量指标	民生诉求系统配套装备及设备合格率		配备齐全	100%	/
			办公设备使用率		≥95%	100%	/
			满足员工办公需求覆盖率		≥95%	95%	/
			提升工作人员办公效率		≥95%	95%	/
			开展宣传活动居民参与率		≥95%	100%	/
		时效指标	民生诉求系统配套装备及设备采购时间		12月前	12月前	/
			办公设备投入使用时间		1-12月	1-12月	/
			开展党群服务宣传活动时间		2020年12月前	2020年12月前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民生诉求系统有效实现大数据业务		有效实现	100%	/
			保障社区工作站工作顺利开展		≥95%	98%	/
			提高为群众办事效率、提供更好的服务		有效提高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解决民生诉求，逐步提高向居民群众提供“一站式”服务的水平		≥95%	98%	/
			不断增强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的影响力，提升党群服务中心的形象，提高中心服务质量		有显著效果	100%	/
			逐步提升基层公共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9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民生诉求系统满意度		满意	100%	/
			社区居民群众满意度		≥94%	96%	/
说明	无						

填表人: 廖丹丹

联系电话: 84517972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013405 华侨事务		项目起止时间	2020.11.18-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一次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00	2.64		87.93%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3.00	2.64		87.93%
			区级财政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国侨联印发〈关于新时代加强基层侨联建设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和《广东省侨联关于在全省全面推进党建带侨建工作的通知》要求，进一步做好“侨胞之家”工作，计划开展阵地升级维护、港澳同胞联谊座谈会、普法宣传、归侨侨眷慰问等活动。				顺利举办了宣传活动、联谊活动，使侨之家成为社区侨胞侨眷消遣娱乐、座谈交流的重要平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宣传活动		1次	1次	未完成原因：项目资金于2020年11月18日下达，未提前做好项目规划。 改进措施：积极与上级部门沟通经费下达时间，充分利用好资金。
			购买慰问品份数		60份	60份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覆盖率		≥96%	100%	
			慰问品发放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举办时间		11月	11月	
			慰问品按时发放		及时发放	100%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与港澳侨胞的联谊座谈、走访慰问困难归侨同胞,促进与港澳侨胞紧密联系		有效促进	96%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高社区侨胞对社区的归属感		有效提高	9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侨胞满意度		≥96%	96%		
说明		无					

填表人: 梁嘉琪

联系电话: 89937216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项目起止时间	2020.1.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1.38	71.27		99.84%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	-		-
		区级财政资金	71.38	71.27		99.84%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老年人提供周到、便捷、高效、体贴的专业化服务,不断提高我街道社会福利服务的整体水平,促进我街道养老服务业的健康发展。提升为老服务工作,让户籍老人充分享受经济和社会发展成果。			对享受居家养老对象实行动态管理,定期复审,做好了人数调整工作。通过居家养老服务为老年人提供周到、便捷、高效、体贴的专业化服务,不断提高了我街道社会福利服务的整体水平,促进了我街道养老服务业的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居家养老服务人次	2400人次	2450人次	/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验收合格率	≥90%	95%	/
		时效指标	按时提供居家养老服务	≥95%	100%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创造敬老爱老社会氛围,提高老人幸福指数	有效提高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老年人与日俱增的精神文化生活需求,提高老年人的素质和生活质量,持续促进我街道养老服务业的健康发展	有所促进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满意度	≥90%	95%	/
说明	无					

填表人: 廖丹丹

联系电话: 8451797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050803 培训支出		项目起止时间	2020.1.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1.96	51.96		100.00%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	-		-
		区级财政资金	51.96	51.96		100.00%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根据文件要求及党员需求,结合街道实际,有步骤的开展党员培训,使街道党员的素质能够得到进一步的提升,更好地开展工作。争取让党员培训惠及更多的基层党员。2.坚持“以人为本、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理念,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完善线上云培训功能,实现“掌上安全”,在增强市民安全意识、提升市民应急能力上持续下功夫,打造“坪安第一课”宣教品牌项目,持续发挥安全教育培训在城市基层治理中的积极作用,进一步夯实城市安全发展基础。营造全街道人人关注安全的浓厚氛围。			1.全年对街道各级党员、党务工作者开展了有针对性的培训,有效地提升了街道党务工作者的知识储备和素质,利于更好地开展工作。2.2020年开展了“坪安第一课”专项活动,举办了一系列活动,包括开设马峦街道企业新进员工集中训练班;开设安全知识微课堂;开展社区公共安全培训等活动,提高企业员工安全防范意识及应急自救能力,以安全文明素质提升促进了社区基层治理。目前,“坪安第一课”已完成了前期全覆盖培训工作。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400人	300人次	因受新冠影响,减少了聚集性培训。
			培训场次	4场	3场	
			培训课时	4课时	6课时	
			“坪安第一课”宣讲活动开展场次	开展1000场	2964场	/
			“坪安第一课”宣讲活动受益人数	约5万人	5万人	/
			安监办工作人员业务培训人数	35人	35人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效果良好,党员能够掌握根本党内知识,遵守党章党规	90%以上党员能够回答抽查问题	100%	/
			宣传效果良好,区域内党员群众能够团结合作,加强学习	85%以上党员能够回答问卷内容	100%	/
			“坪安第一课”安全生产培训效果	以安全文明素质提升基层治理90%	90%	/
			安监办工作人员业务培训效果	执法人员能够具备相关职业操守,掌握相关业务知识,品行端正,公正执法。97%	97%	/

指标			“坪安第一课”宣传培训效果	通过宣讲培训，使辖区群众在生活中知道如何预防火灾、如何处置、如何自救。	90%	/
	时效指标		街道各级党员培训开展时间	一年一次	一年一次	/
			“坪安第一课”宣讲活动时间	每日开展“八进”活动	每日	/
			对安监办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开展时间	一年一次	一年一次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企业员工安全防范意识及应急自救能力，促进社区基层治理。	90%	90%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理念深入人心，提高居民安全文明素质	91%	91%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区域党员群众满意度	90%	95%	/
			辖区企业员工及“三小”场所业主满意度	90%	90%	/
说明	无					

填表人： 罗建娴、张昊

联系电话： 23258618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项目起止时间	2020.6.15-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一次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9.58		95.81%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0.00	9.58		95.81%
		区级财政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借助学习型社区平台不定时组织开展辖区内居民感兴趣的学习活动，提升居民的动手能力，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			完成学习活动共9场，经费富余情况下完善社区四点半课堂相关物资配备及学习报刊杂志订阅，为居民提供良好的学习环境，居民满意度较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学习教育活动	4场	9场	/
		质量指标	学习教育活动开展情况	顺利开展	100%	/
		时效指标	学习教育活动开展时间	9月前完成	9月前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区居民学习氛围,丰富社区居民知识视野	有效提升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社区居民学习动手能力和学习兴趣	有效提升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开展的学习活动满意度	90%	100%	/
说明	无					

填表人：陈秋红

联系电话：84608228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070204 文物保护		项目起止时间	2020.7.3-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一次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50	2.50		100.00%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2.50	2.50		100.00%
		区级财政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曾太母墓”项目被列入2018年度深圳市文物保护专项经费(非国有文物单位补助经费)名单,用于曾太母墓日常维护修缮及文物火灾隐患整治,做好文物保护工作。			本年度实际支出2.5万,用于曾太母墓日常维护修缮及文物火灾隐患整治,做好文物保护工作。有效完成了曾太母墓日常维护修缮及文物火灾隐患整治工作,文物得到完整保存,文化遗产持续开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曾太母墓日常巡查(次数)	12次	12次	/
			火灾隐患排查整治(次数)	4次	4次	/
		质量指标	曾太母墓日常维护率	100%	100%	/
			火灾隐患排查整治率	100%	100%	/
		时效指标	曾太母墓日常巡查时间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
			火灾隐患排查整治时间	每季度一次	每季度一次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曾太母墓保护工作,利于文化遗产保存完整	有效保存	95%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做好曾太母墓保护工作,使得文化遗产持续性开放	有效持续	9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
说明		无				

填表人: 曾华琳

联系电话: 84282133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项目起止时间		2020.9.3-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20		6.00		96.77%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6.20		6.00		96.77%	
			区级财政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做好民生托底工作，实现坪山区户籍困难居民、家庭及居民小组的社保、养育、分类施保、商业保险等精准救助、全面脱困。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等文件解决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救助。对遭遇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仍然有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给予的应急性、过渡性的救助。					为辖区22名低收入困难群众按月按时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为3名低收入困难群众发放临时救济金，充分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保障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得到解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临时救济人数			3人	3人	/		
			享受低保金人数			22人	22人	/		
		质量指标	各项补贴资金到位率			100%	100%	/		
		时效指标	户籍困难家庭、最低生活保障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保障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得到解决			有效保障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辖区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扩大社会救助的覆盖范围，提高城市社会保障水平			有所提高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90%	95%	/			
说明	无									

填表人: 廖丹丹

联系电话: 84517972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目起止时间	2020.10.19-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一次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00	3.95		98.73%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	-		-
		区级财政资金	4.00	3.95		98.73%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加强辖区内退役军人爱国主义思想建设，学习革命先辈的爱国主义精神和舍生忘我的大无畏精神，表达对革命烈士的尊敬，传承传统美德。			较好的组织辖区退役军人参观红色纪念园，印制宣传退役军人保障法宣传手册，让辖区退役军人和其他居民了解革命先辈的爱国精神，致敬英雄，铭记历史，传承革命精神，通过缅怀先烈回顾军营生涯，体现保家卫国的精神和责任感，让退役军人保障服务落到实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建活动数	1次	1次	/
		质量指标	党建活动成效率	≥95%	98%	/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效率	100%	100%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辖区内退役军人和居民爱国主义氛围，学习革命先辈的爱国主义精神和舍生忘我的大无畏精神，表达对革命烈士的尊敬，传承传统美德	有效营造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突出党建引领作用，强化责任担当，加强对辖区退役军人的关怀关爱，促进社会文明、稳定和团结。创造拥军优属社会氛围，逐步提升退役军人获得感、幸福感、尊崇感	有所体现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退役军人满意度	≥90%	98%	/
说明	无					

填表人： 廖丹丹

联系电话： 84517972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项目起止时间		2020.1.23-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39.64		336.32		99.02%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		-		-					
		区级财政资金		339.64		336.32		99.02%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有效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保障辖区检测点正常运行，保障辖区居民生命安全，有效遏制疫情传播，做好疫情防控协调、宣传、统筹服务保障工作，推进维护疫情期间联防联控工作建设，提升疫情期间联防联控效能，维护社会稳定长治久安，主要工作任务对重点区域预防性消杀，提升环境卫生水平，降低病毒密度，预防控制病毒传播，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保障辖区工作的正常运转，为工作人员提供充足的防疫物资，配备齐全辖区范围内防疫硬件设施、宣传资料印制及后续防疫工作常态化开展，确保辖区范围内居民身体健康及生命安全		完善防疫检测站点、购置防控物资、购买疫情防控服务、有效遏制辖区新冠疫情蔓延，完成防疫物资采购，将防疫物资有效发放，为工作人员提供了充足的防疫需求，将防疫工作落实到位。为有效预防和及时控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实现沙壙社区城中村围合，围挡总长298.8米，加强各卡口、城中村、工业区周边等处的疫情防控力度，防控新冠疫情蔓延，降低社会经济损失，对重点区域预防性消杀，提升环境卫生指数，改善群众生活环境，有效宣传疫情防控工作，提高社区居民防疫意识，促进各行业有序复工复产，维持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开展防疫工作常态化工作，保障社区居民身体健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告		7000份		7000份		/			
				配备反光衣数量		340个		340个		/			
				配备带灯肩章数量		340个		340个		/			
				购买口罩个数		407357个		621330个		/			
				购买检查手套双数		31700双		31700双		/			
				购买酒精、洗手液及消毒粉瓶数		1202瓶		1448瓶		/			
				购买热成像体温仪及红外线体温仪把数		360把		440把		/			
				购买帐篷顶数		59顶		59顶		/			
				购买雨衣及雨鞋件数		120件		120件		/			
				购买防护罩及其他物品件数		1351件		1351件		/			
				落地电风扇		70台		70台		/			
				重点区域预防性消杀面积		1292576㎡		1292576㎡		/			
				防疫宣传方式		4种		4种		/			
				社区防疫居家隔离智能门磁		6套		6套		/			
				沙壙社区城中村围挡长度		298.8米		298.8米		/			
		质量指标		保障疫情防控工作覆盖率		100%		100%		/			
				反光衣合格率		100%		100%		/			
				带灯肩章合格率		100%		100%		/			
				根据合同全面应急预防性消杀覆盖率		100%		100%		/			
				防疫物资发放覆盖率		100%		100%		/			
				防疫卡口硬件设施配备		有效保障		100%		/			
				按标准设立防疫检测站点		符合标准		100%		/			
				保障新冠肺炎防疫工作有效开展		100%		100%		/			
				保障防疫宣传工作落实到位		100%		100%		/			
				疫情物资使用率		100%		100%		/			
		时效指标		沙壙社区城中村围挡质量合格率		95%以上		100%		/			
				疫情防控宣传及时性		及时		100%		/			
				重点区域预防性消杀时间		8-11月		8-11月		/			
				物资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按月发放		/			
				卡口设备保障时间		1-12月		1-12月		/			
				新冠肺炎防疫工作常态化工作开展时间		1-12月		1-12月		/			
				设立防疫检测站点时限		2020年4月30日前		2020年4月30日前		/			
				保障人员防疫物资时限		2020年2月1日-12月31		2020年2月1日-12月31		/			
				购买疫情防控服务期限		2020年2月1日-6月11日		2020年2月1日-6月11日		/			
				城中村围挡建设完成时间		3月底完成		3月底完成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各行业有序复工复产，维持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		100%		100%		/	
						防控新冠疫情蔓延，降低社会经济损失		有效防控		100%		/	
				社会效益指标		好疫情防控工作，保障社区居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100%		100%		/	
						做好疫情防控宣传工作，提高社区居民防疫意识		100%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沙壙社区城中村围合，防控新冠疫情蔓延		95%以上		100%		/			
				对重点区域预防性消杀，提升环境卫生指数，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有效改善		10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开展防疫常态化工作，长期保持社会生产和群众生活平稳有序		100%		100%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防控措施满意度		95%以上		95%		/	
		居民对环境卫生满意度				达90%以上		100%		/			
说明		无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120101 行政运行		项目起止时间	2020.1.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427.35	1,427.35		100.00%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	-		-
		区级财政资金	1,427.35	1,427.35		100.00%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要求准时准确发放绩效考核基本奖、绩效考核奖及相关奖励金。			按要求向115名在编人员准时准确发放绩效考核奖,有效保障了工作人员的生活需求,提高了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2019年在编人员绩效考核奖	115人	115人	/
		质量指标	满足街道工作人员正常办公及生活要求,做好工资福利的保障工	基本满足	100%	/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在编人员绩效考核奖	按时发放	100%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在编人员工作积极性	有效促进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持街道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	有效维护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编人员满意度	90%以上	90%	/
说明		无				

填表人: 伍俊伟

联系电话: 23258100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目起止时间	2020.1.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783.26	5,773.29		99.83%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	-		-
		区级财政资金	5,783.26	5,773.29		99.83%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每月按时完成街道工作人员工资发放； 2.购买办公用品、办公设备等，维持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维修和维护相关公共设施，办公设备，保持正常的服务运行； 3.制作廉洁文化墙，使街道领导干部和辖区纪检干部更加深入了解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方针政策，营造了廉洁文化氛围，深入开展廉洁文化宣传教育； 4.为落实党工委、办事处对全体干部职工的关爱，保障机关事业单位、社区工作站工作人员身体健康，确保街道办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组织全体工作人员进行体检； 5.缴纳水电网费等基本费用，为本街道及直属事业单位、工作站提供基本物资保障，维持街道的正常运转，提供良好的服务等。			1.每月准时发放了各类人员的工资，按时缴纳了街道办事处水电、网络通讯费用以及租等基本费用，维持街道的正常运转； 2.订制了2020年“一报三刊”及制作廉洁文化墙等项目，使街道领导干部和辖区纪检干部更加深入了解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方针政策，营造了廉洁文化氛围，深入开展廉洁文化宣传教育； 3.7月至11月组织全体工作人员进行全面的体检保障机关事业单位、社区工作站工作人员身体健康； 4.购买了相关的办公文具、办公用品，对办公设备及设备日常维护和维修等，保障街道办公有效运转，逐步提升工作效能提供良好的服务等。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每月发放聘用人员经费人数（含聘用人员、公共辅助员、专职安全员）	155人	155人	/
			每月发放编外人员经费人数	57人	1-10月57人， 11-12月56人	/
			“一报三刊”发放数量	21份/月	21份/月	/
			制作廉洁文化墙	2面	2面	/
			年度参加干部体检的工作人员数量	175人	175人	/
			硬件软件设备	2项	2项	/
	质量指标		廉洁文化宣传知晓率	100%	100%	/
			硬件软件设备检查合格率	全年定期进行	100%	/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工资，公积金、社保正常缴交及补缴	按月发放	每月发放	/
		支付水电费、电话及网络费，保证街道运转及通讯正常运行	按月支付	每月支付	/	

绩效指标			制作廉洁文化墙时间	11月	11月	/
			每年体检的时间	每年7月	2020年7月至2020年11月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街道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为公众提供更好的服务质量	有效保障	100%	/
			营造廉洁文化氛围	有效营造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使街道领导干部和辖区纪检干部更加深入了解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方针政策。营造了廉洁文化氛围,深入开展廉洁文化宣传教育	有效促进了廉洁文化宣传工作。	100%	/
			保障街道办公有效运转,逐步提升工作效能	有效提升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街道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
说明	无					

填表人： 刘亦贤

联系电话： 23258100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120103 机关服务		项目起止时间	2020.1.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53.77	1,044.09		99.08%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	-		-
		区级财政资金	1,053.77	1,044.09		99.08%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认真履行财管职责,“监督、审核、管理”办事处各部门的财政资金,保证财务信息真实完整、统一规范、资产合理配置;规范食堂管理,扎实做好食堂管理工作,抓好食品安全关,保障用餐安全放心;保障街道办事处日常后勤事务工作正常运作,做好大楼日常各种维护。			认真履行了财管职责,“监督、审核、管理”办事处各部门的财政资金,保证了财务信息真实完整、统一规范、资产合理配置;规范了食堂管理,扎实做好食堂管理工作,抓好食品安全关,保障了用餐安全放心;保障街道办事处日常后勤事务工作正常运作,做好了大楼日常各种维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审核、管理财政资金的预算单位	21个	21个	/
			办事处物业管理面积	办公楼建筑面积10280多平方米	10280平方米	/
			街道办事处全体人员每日用餐人数	350人用餐	350人用餐	/
		质量指标	严格按照区财政要求,完成各项财务工作合格率	合格率达95%以上	100%	/
			物业保障工作完成率	完成率达95%以上	100%	/
			保障食品安全达标率	达标率达95%以上	100%	/
		时效指标	保洁、安保人员正常值守	24小时	24小时	/
			完成财务工作及时性	100%	100%	/
			供餐准时率	100%	100%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体人员工作效率和积极性;提高办事群众认同感	有效提高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营造良好政府机关形象	有效营造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及办事群众对政府办公、环境、服务等满意度	90%以上	100%	/
说明	无					

填表人: 吴洁枚

联系电话: 28826135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120104 城管执法		项目起止时间	2020.1.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7.28	106.99		99.73%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	—		—	
		区级财政资金	107.28	106.99		99.73%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综合执法项目的实施，执法人员文明执法，严格执法，人民群众配合执法，遵纪守法，保障马峦街道办事处辖区环境文明整洁，校园周边秩序安全。及时清理“三乱”问题，开展辖区全面巡查工作，更加有效的完善项目，加大“三乱”清理的监管力度，扎实推进辖区内公共场所、公共设施维护的力度及密度，着力提高成果时效，不断提升市容环境卫生的清理工作质量，持续增强服务能力，为辖区内社区公共设施、公共场所环境的整洁提供有力的支撑。			通过综合执法项目的实施使城市管理更加精细化、人性化、高效化，通过严查、严防，宣传疏导为主、执法为辅相结合的方式，全力整治乱张贴、乱摆卖等市容乱象，对“六乱一超”、环境卫生、绿化、垃圾分类等开展全域执法，维护辖区市场的正常秩序，“三乱”问题得到及时清理，有效保障街道辖区内环境卫生整洁干净，市容环境品质得到有效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购买团体意外保险人数	27人	24人	因部门人员变动（原部门员额内人数27人，2020年7月部门现有员额内人数为24人），因此购买团体意外保险人数作相应调整。	
			购买“三乱”清理服务人员数量	18人	18人	/	
			购买电瓶车保险数量	8台	8台	/	
			聘请驻队律师人数	1人	1人	/	
	质量指标		执法人员意外保险效果	工作人员如发生意外时，保险公司遵守合同约定，给予受保人员相关费用	100%	/	
			聘请驻队律师的工作效果	为执法队提供常年法律顾问服务，协助案件审理以及随队执法等工作	100%	/	
			电瓶车购买保险效果	电瓶车购买相关保险，提供出行保障	100%	/	
			电瓶车维修后的效果	达到正常使用	100%	/	
	时效指标		购买团体意外伤害保险时间	2020年7月	2020年7月	/	
			“三乱”清理服务时间	2020年1-5月	2020年1-5月	/	
			驻队律师购买服务时间	2020年1月-12月	2020年1月-12月	/	
			电瓶车购买保险时间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	
			“三乱”清理考核时间	按月考核	按月考核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六乱一超”、环境卫生、绿化、垃圾分类”等开展全域执法,维护辖区市场的正常秩序	85%-95%	95%	/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乱象的整治，有效保障街道辖区内环境卫生整洁干净，提高市容环境质量	85%-95%	95%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三乱”清理，市容环境品质得到持续提升	85%-95%	9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区域群众满意度	85%-95%	95%	/	
			科室对驻队律师的满意度	85%-95%	100%	/	
说明	无						

填表人: 冯微

联系电话: 28312236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项目起止时间	2020.3.25-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59.95		99.92%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60.00	59.95		99.92%
		区级财政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开展燃气安全事务管理(如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安全宣传、培训、第三方技术咨询服务、调研学习)等相关工作。			本项目实际支出为59.95万元,执行率99.92%。通过工程建设管理支出项目的实施,开展燃气安全宣传、培训等相关工作,聘请第三方专业巡查队伍开展餐饮场所燃气安全巡查工作,进一步理顺燃气使用场所安全监管思路和流程,切实做好安全生产事故预防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燃气安全宣传活动	4场	4场	/
			举办燃气安全培训的班次	1场	1场	/
			餐饮场所燃气安全巡查次数	≥300次	552次	/
		质量指标	燃气安全培训效果	提高燃气安全意识	100%	/
			燃气安全隐患发生率	有效降低	100%	/
			燃气安全隐患整改率	90%	100%	/
		时效指标	开展燃气安全宣传活动时间	7-12月	7-12月	/
			举办燃气安全培训时间	7-12月	7-12月	/
			餐饮场所燃气安全巡查时间	2020年7月-2021年3月	2020年7月-2021年3月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燃气安全培训,提高辖区内群众安全防范意识	有效提高	100%	/
			减少因燃气安全事故的发生危及人员生命安全	有效降低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存在燃气安全隐患点进行重点排查及跟踪整治,有效保障辖区内居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保障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区域群众满意度	90%	100%	/
说明		无				

填表人: 徐敏敏

联系电话: 89263475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项目起止时间		2020.1.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911.46	7,824.17			98.90%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	-			-	
			区级财政资金		7,911.46	7,824.17			98.90%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本年度总体目标为管理城乡社区日常工作，促进辖区和谐稳定发展设立目标如下： 1.利用信息化手段、规范政务活动流程等方法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 2.锁定重点目标，强化应急管理，及时处置信访维稳案件； 3.街道团工委开展重走革命先驱的红色足迹，增进同事之间的沟通交流，增强团队凝聚力； 4.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加强对模范机关、两新党组织的日常监管，全面提升完善马峦街道党建管理组织体系； 5.加强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形成自觉遵守和实施的氛围；通过和谐劳动关系管理工作服务达到维护辖区劳动关系和谐稳定的效果； 6.开展宣传服务、推进基层群众自治、拓展青春健康服务、聚焦计生家庭帮扶、深化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和深入开展幸福家庭活动； 7.抓好民兵整组工作落实和民兵应急（消防）分队建设，完成民兵应急（消防）分队各类军事训练和救援任务； 8.严格落实三防责任制，规范三防应急体系，认真做好汛期的各项防旱防汛防风安全工作； 9.排查、整治企业及“三小”场所安全隐患，加大安全生产及交通安全宣传力度，提升应急救援能力； 10.加强对林区重点区域加强巡护监控力度，保护古木，做好火情巡查和防范值守工作，查堵一切林火隐患；定时检查、维修、更换森林防火设备，全面做好森林防火工作。 11.在街道党工委及办事处的正确领导下，始终坚持把服务群众作为社区工作的基本立足点，大力发展社区服务，精心构建社区服务网络，积极开展社区治理工作及多样化服务活动，切实解决居民实际问题，让居民群众成为社区建设的最大受益者等工作。					本年度目标基本实现主要如下： 1.全街道公文、会务工作、政务活动、档案管理能按时效要求正常运转； 2.较好的夯实了综合治理工作，强化应急管理，及时处置信访维稳案件，完善了法治街道建设，推进综治各项工作的落实； 3.街道团工委开展了重走革命先驱的红色足迹，增进了同事之间的沟通交流，增强了团队凝聚力； 4.抓好“两新”党组织建设工作，对新宙邦、腾势、大万、金地等“两新”党建示范点进行了进一步完善和建设； 5.以街道党建理事会为抓手，持续开展“无烟街道”活动，创新种控烟手段，增加了街道辖区公共场所烟感器数量，控烟效果有了进一步提升； 6.较好实现了辖区劳动关系和谐稳定，通过加强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形成自觉遵守和实施的氛围； 7.社区党委用心、用情、用力办好了“民生微实事”项目，有效解决居民身边的小事、急事、难事，激发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主动性、积极性；力争满足居民文化服务需求，有序开展节假日系列文化活动，提高居民传统文化知晓率，促进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蓬勃发展； 8.根据上级指示完成了兵役登记工作，开展并圆满完成征兵工作。应急分队针对各类应急事件开展训练，时刻处于一个良好的备战状态。在进入汛期时武装部、应急分队全体人员值班执勤坚守自身岗位，并及时完成上级赋予的任务； 9.有效地防范企业的安全生产、交通安全及“三小”场所的安全隐患。提高了辖区企业及居民的相关安全意识； 10.加强了对林区重点区域加强巡护监控力度，保护古木，做好火情巡查和防范值守工作，查堵一切林火隐患；定时检查、维修、更换森林防火设备，全面做好了森林防火工作； 11.社区治理工作成效，收集了辖区矛盾和热点问题，提高辖区平安状况掌控度；充分发挥社区党组织作用，开展环保宣传教育等活动，推动社区环境卫生优化管理；及时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行动，有效组织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提高社区居民安全防范意识等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档案整理份数			3000份	3100份	/		
			制发公文数量			制发各类公文约300件	944件	/		
			运转各类公文数量			约7000件	10293件	/		
			会务保障场次			约200场次	280 场次	/		
			红五月系列活动			100人	62人	因新冠疫情影响，不能大型聚集，因此人数减少。		

数量指标

妇联专项活动三八节维权宣传活动	100人/次	0人	因新冠疫情影响，3月8日不能开展聚集活动，后期改为关爱妇儿慰问活动。
综治平台建设	1个	1个	/
平安坪山视频监控系统马峦街道摄像机数量	742个	742个	/
禁毒宣传活动	不少于122场	122场	/
和谐劳动关系管理工作服务	≥300人次	1200人次	/
行政服务大厅受理量	1800人次	2383人次	/
应急（消防）分队营房租赁面积	营房建筑面积3662平方米	3662平方米	/
开展“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发放宣传资料及宣传品	2000份	2000份	/
安监办、交安办、消安办每月开展一场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份数	10000份	10000份	/
风险点排查个数	50个	50个	/
交通安全隐患排查处	300处	300处	/
登山道、防火带杂草清理面积	63000㎡	63000㎡	/
修复垃圾中转站数量	1个	1个	/
社区治安巡逻队配备巡逻车数量	25辆	25辆	/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联络站活动次数	107次	88次	未完成原因：疫情期间活动未开展。 改进措施：2021将按文件要求按期举行。
三小场所安装外红烟感器数量	781个	781个	/
开展走访、接访、视察调研活动	31次	30次	马峦社区走访调研活动因2020年受疫情影响，1-5月按照上级要求不开展聚集性活动，年度执行数比计划数少1次。
推动解决民生热点难题	50件	49件	年度目标值是完成8件民生实事，实际完成7件，剩下1件为马峦北路南段建设，由于受高压线塔迁改影响，2020年未完成，目前正在推进中，计划在2021年8月前完成。
社区治安人数	170人	170人	/
独立（联网）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装置安装数	663家	663家	/

			空调设备采购数量	26台	26台	/
			地面坍塌隐患检测公里数	13公里	13公里	/
			江岭社区疫情防控城中村围挡长度	198米	198米	/
			工程档案归档份数	10个工程项目以上	15个	/
			开展文明城市创建宣传活动	≥3场	85场	/
			有效利用档案	有效利用	100%	/
			保障全街道文件、会务工作的正常运转及政务活动正常开展	完成率达90%以上	100%	/
			多功能党建阵地融合建设	完成率达90%以上 (具备3个以上使用功能)	100%	/
			法治建设宣传阵地打造完工率	100%	100%	/
			综治平台建设完工率	100%	100%	/
			平安坪山视频监控系统马峦街道摄像机在线率	≥95%	96%	/
			禁毒宣传活动开展率	100%	100%	/
			普法宣传活动开展率	100%	100%	/
			巡逻车合格率	100%	100%	/
			和谐劳动关系管理工作处理完成率	≥95%	95%	/
			执业律师资质达标率	100%	100%	/
			工程验收通过率	≥90%	100%	/
			对企业及“三小”场所进行风险点排查,发现隐患整改及时率	100%	100%	/
			垃圾中转站修复验收合格率	100%	100%	/
			民生微实事文体活动或服务参与率	不低于80%	95%	/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与联络站活动积极性	90%	90%	/
			走访、接访、视察调研活动顺利开展	90%	90%	/
			广泛收集民生热点难题,推动解决民生热点难题	≥80%	90%	/
			保护庚子首义旧址历史文物	有效保护	100%	/
			广泛收集民生热点难点,并有效推动解决	推动解决民生难题达80%以上	100%	/
			联络站影响力	≥95%	100%	/
			完善应急储备物资	90%	100%	/
			文体活动或服务参与率	不低于80%	100%	/
			烟感器安装覆盖率	整个辖区三小场所	100%	/

绩效指标		党建活动参与率	不低于80%	100%	/
		走访、接访、开展调研活动的效果	≥95%	100%	/
		保障社区周边治安环境安全效果	≥95%	100%	/
		空调设备合格率	≥95%	100%	/
		民生微实事服务效果	≥95%	100%	/
		开展公益效果	≥95%	100%	/
		大万明新学馆使用率	≥95%	100%	/
		应急物资购置、重大突发灾难应急处置效果	95%以上	100%	/
		小散工程巡查隐患整改率	95%以上	100%	/
		地面坍塌隐患检测效果	专业规范	100%	/
		江岭社区城中村围挡质量合格率	95%以上	100%	/
		工程档案归档质量	整齐规范	100%	/
	时效指标	保障档案及时归整	及时	100%	/
		多功能党建阵地功能设置	12月底	2020年11月27日至2021年1月27日	/
		法律援助补助发放时间	2020年11月	2020年11月	/
		法治建设宣传阵地打造完工时间	2020年8月	2020年8月	/
		综治平台完工时间	2020年8月	2020年8月	/
		平安坪山视频监控系统马峦街道摄像机在线时间	全年	全年	/
		禁毒宣传宣传活动开展时间	每周开展	每周开展	/
		防邪教宣传活动开展时间	每周开展	每周开展	/
		人民调解员到岗时间	2020年1月	2020年1月	/
		综治宣传活动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100%	/
		普法宣传活动开展时间	2020年11月	2020年11月	/
		巡逻车投放使用时间	2020年11月	2020年11月	/
		和谐劳动关系管理工作服务	全年	12个月	/
		法律服务时间	全年	12个月	/
		应急（消防）分队营房租赁时效	全年	12个月	/
		应急（消防）分队人员执勤时间	全年	12个月	/
		“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	6月	6月	/
		安全生产、交通安全及消防安全宣传活动	12月	12月	/
		企业安全生产隐患整改及“三小”场所隐患排查整改完成时间	15日内	10天	/
		实施森林防火宣传	全年	12个月	/
		复退军人专干服务时间	1-12月	1-12月	/

		走访、接访、视察调研活动安排	2020年1月-12月	2020年1月-12月	/
		安保服务期限	1-12月	1-12月	/
		应急物资补充完成	12月	12月	/
		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开展时间	2020年4、8、11月	2020年4、8、11月	/
		庚子首义旧址租赁期限	2019年11月-2020年12月	2019年11月-2020年12月	/
		烟感器使用时间	1-12月	1-12月	/
		党建活动时间	9-12月	9-12月	/
		报警装置按时完成安装	2020年9-12月	2020年9-12月	/
		小散工程安全管理巡察工作合同期	2020年5月19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	2020年5月19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	/
		地面坍塌隐患检测工作时间	2020年11月至12月	2020年11月至12月	/
		幼儿园选址改造工程前期工作时间	2020年4月至10月	2020年4月至10月	/
		城中村围挡建设完成时间	3月底完成	3月底	/
		工程档案管理合同期	2020年5月19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	2020年5月19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降低财产及生命损失	90%	100%	/
		以外包形式间接完成税务效益指标达10万元以上，解决当地人员就业问题30人以上	85%-95%	100%	/
		推动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蓬勃发展	有效推动	100%	/
		避免因消防安全隐患造成人身财产损失	有效降低	100%	/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机会，促进社会稳定、社会文明	有显著效果。	99%	/
		大力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活动，加强监督检查力度，为马峦的发展创造一个良好的政治生态环境	有所提高	100%	/
		以党群服务中心和服务站为支点，提升群众工作水平和拓宽服务渠道，营造服务群众的良好氛围	有显著效果。	99%	/
		法律服务指导街道辖区花园小区业委会合理合法运转	有效提高	100%	/
		加强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有效预防和减少劳动争议案件的发生	90%	90%	/
		为辖区居民提供优质的政务服务环境	有所改善	100%	/

说明	效益指标		宣传安全生产知识，提高企业及居民 安全意识提高	100%	100%	/
			保证人大代表下社区顺利履职，推动 社区民生热点难点问题及时解决，更好地 宣传坪山区人大工作，促进经验交流 和人大政协工作水平提高	有效促进	100%	/
			维护社会稳定，实现社会的长治久 安，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	85%—95%	95%	/
			推动社会发展，丰富辖区居民群众的 文化生活水平；提升辖区精神文明程 度；维护各民族团结进步，促进宗教 界的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	100%	/
		生态效益 指标	实施民生微实事工程类项目，绿化环 境、改善道路建设、完善道路路灯工 程、完善安全设施工程，改善生态环 境	有所改善	100%	/
			提升辖区绿植覆盖率，降低森林火灾 事故，提升生态环境	提升	100%	/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持续改进作风建设，提高工作贡献 率，降低腐败发生率，提升群众满意 率	可持续发展	100%	/
			加强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逐步提 升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90%	90%	/
			规范大厅工作秩序，持续创造优质、 高效、便捷的政务服务环境	持续创造	100%	/
			安全知识宣传，有效保障辖区居民生 命财产安全	≥90%	90%	/
			对安全隐患整治，长期有效预防和减 少事故发生	有效预防和减少	100%	/
			逐渐强化“三小”商户店主注重消防 安全意识	逐渐强化	100%	/
			建立网格巡查长效机制，对突发事件 应急处置流程逐渐规范化	有显著效果	100%	/
			加强宣传管理工作，长期营造良好的 社会环境	长期营造	100%	/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辖区居民群众满意度	≥95%	100%	/
	无					

填表人：刘亦贤

联系电话：23258100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保民生专项资金		项目起止时间	2020.1.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63.62	263.05		99.78%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	-		-
		区级财政资金	263.62	263.05		99.78%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文件要求,切实做好民生托底工作,对符合申请条件的辖区内户籍困难家庭及困难居民小组进行分类施保补助、危困救助及社保补助等资助。			完成各项补助发放,有效落实了低收入居民救助制度,有效保障了我街道低收入居民的基本生活,扩大社会救助的覆盖范围,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户籍困难居民购买商业保险人数	24人	19人	困难居民人数减少。
			享受户籍困难居民住房救助户数	2户	2户	/
			享受低收入居民社保补助人数	9人	9人	/
			享受分类施保金人数	9人	10人	/
			享受危困救济人数	2人	2人	/
			享受原村民补贴经费居民小组个数	11个	11个	/
		质量指标	各项补助发放到位率	≥95%	99%	/
			符合困难居民小组社保补助覆盖率	100%	100%	/
		时效指标	发放户籍困难家庭专项补助及时性	每月20号之前发放	每月20号之前发放	/
			发放坪山区2020年困难居民小组社保补助时间	2020年12月前	2020年8月-2020年10月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开展户籍困难家庭分类施保等项目，保障原居民小组最低生活标准，减轻困难家庭的生活压力，增加生活幸福感	有效保障	100%	/
			缓解经济收益低的居民小组社保缴交费用高问题	有效缓解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困难群众提供基本生活保障，长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促进	100%	/
			持续改善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提升社区原村民的幸福指数	持续改善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户籍困难家庭对象满意度	≥95%	98%	/
说明	无					

填表人： 晏丹丹、陈秋红、梁嘉琪、缪桂钊

联系电话： 84517972、84608228
、8993721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项目起止时间	2020.1.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879.02	793.48		90.27%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60.00	0.00		-
			区级财政资金	819.02	793.48		96.88%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日常市容环境巡查和监督，落实环境卫生责任制度，完善环卫管理和环卫作业质量监督检查考评机制，继续全面提升辖区市容环境卫生水平。保障辖区的日常照明，做好路灯日常管养工作，加强服务监管，修订和完善路灯日常考核制度，不断提升路灯建设及管理水平。做好辖区市政设施日常建设、改造及养护工作，建设休闲设施，完善市政设施配套，丰富辖区居民业余活动，改善辖区内居民生活和工作环境。				通过该项目实施，提升了辖区市容环境卫生水平，保障了辖区的日常照明，提升了路灯建设及管理水平。建设休闲设施，较好的完善了市政设施配套，有效改善了辖区内居民生活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2020年小型基建项目数量		8个	8个	/
			支付2020年以前旧基建项目质保金项目数		26个	26个	/
			路灯及其线路、变压器及其配套		3053盏	3053盏	/
			垃圾中转站数量		6座	6座	/
			公共垃圾桶数量		696个	696个	/
			果皮箱数量		226个	226个	/
		质量指标	各类小型基建项目顺利完工收尾		合格	100%	/
			小型基建项目完成质量		良好	100%	/
			路灯亮灯率和设备完好率		90%	100%	/
			四大节日亮灯率		95%	100%	/
			垃圾桶使用率		100%	100%	/
		时效指标	小型基建项目在规定时间内按时完成并验收		100%	100%	/
			路灯修复时间		1-5天	1-2天	/
			垃圾中转站运转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修缮公共设施建设，带动坪山区经济发展		带动	100%	/
			以外包形式间接完成税务效益指标达80万元以上，解决当地人员就业问题100人以上		85%-95%	100%	/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日常市容环境巡查和监督，提升市容市貌，提高空气质量		85%以上	85%	/
			保障辖区路灯照明，促进居民生活安全		有效促进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创建良好生活环境，预防危害性疾病的传播，保持生态平衡		有效促进	10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让群众居住环境更加优质，贴身感受经济发展带来的红利		有效促进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指数		达90%以上	93%	/
			全年投诉占总投诉率		低于5%	5%	/
说明	无						

填表人：伍俊佳、陈型霓

联系电话：23258100、85209621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项目起止时间		2020.1.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总额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年度资金总额		4,636.46		4,633.59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48.00		47.88			
		区级财政资金		4,608.46		4,585.70			
		其他资金		—		—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为保障我街道城市管理执法勤务模式顺利实施，建立健全市容动态巡查管控机制，实现辖区城市管理精细化，有效维护市容环卫秩序； 2.全面加强“爱卫”工作； 3.城中村综合治理顺利验收； 4.市容环境清扫保洁工作正常运行。开展市政道路等公共场所清扫保洁、绿化保洁、果皮箱及道路清洗等保洁环卫作业及管理工作，促进各个清扫保洁标段道路考核情况，加大清扫保洁的监管力度，扎实推进辖区内市政道路等公共场所的绿化保洁、清扫保洁的力度及密度，着力提高成果时效，不断提升市容环境卫生的清扫保洁质量及机扫率，持续增强服务能力，为辖区内市政道路等公共场所环境的绿化及保洁提供有力的支持。		1.购买市容巡查服务，提供就业岗位40个，全面推进城管勤务模式，贯彻执行“721”工作方法，通过严查、严防，宣传疏导为主、执法为辅相结合的方式，全力整治乱张贴、乱摆卖等市容乱象，市容市貌焕然一新；2.开展爱卫工作，全面落实垃圾分类，市容环境品质再提升；3.全力推进垃圾分类工作；4.有序推进城中村综合治理，不断地提升居民幸福指数；对城中村乱堆放、乱摆摊、非法养殖等乱象进行整治，切实改善城中村的居住环境。同时深入推进三线下地工作，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协调各运营商，完成博明学校门口、桃园村、老围村、曹屋村三线乱象整治，开展牛角龙小区二次清线行动，有效解决城中村“蛛丝盘踞”现象，净化社区环境。保质保量并及时地开展了清扫保洁工作，辖区环境卫生质量得到了显著提高，同时也为辖区居民提供					
年度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市容巡查保安服务，可以提供就业岗位数	40个	40个	/		
				城中村综合整治需要验收的数量	10个	10个	/		
				三线下地常态化维护城中村数量	18个	18个	/		
				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面积	818206m²	538089m²	根据《坪山区市政道路一体化管养改革项目实施方案》要求，辖区城中村、小区、工业区清扫保洁面积为210394m²，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面积为280117m²，调至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城中村、工业区清扫保洁面积	1068613m²	858219m²			
				主要道路保洁面积	1081800m²	900065m²	根据《坪山区市政道路一体化管养改革项目实施方案》要求，辖区主要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面积181735m²调至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		
				垃圾清运量（上限）	108吨/日	73.77吨/日	/		
				道路绿化管养面积	78519.35m²	78519.35m²	/		
				社区绿化管养面积	111145m²	111145m²	/		
				行道树	2179株	2179株	/		
				消杀面积	1282576m²	1282576m²	/		
				慰问环卫工人次数	1次	1次	/		
				全面提升辖区内市容环境卫生质量	85%-95%	90%	/		
				提升市容环境质量	85%-95%	95%	/		
				清扫保洁和绿化管养考核评分	90分以上	97.74分	/		
				节假日悬挂灯笼国旗	营造良好气氛	100%	/		
				环卫工人慰问活动	顺利完成	100%	/		
				市容巡查发现问题于24小时内处理	85%-95%	95%	/		
				开展城中村综合整治时间	2020年1月-12月	2020年1月-12月	/		
				垃圾清运时间	上午11:00前完成首次清运，下午18:30前完成二次清运	上午11:00前完成首次清运，下午18:30前完成二次清运	/		
				消杀时间	每月至少消杀2次；3.4.5.8.9.12这六个月每月至少消杀3次	每月消杀2次；3.4.5.8.9.12这六个月每月至少消杀3次	/		
				悬挂灯笼国旗	元旦、春节、国庆节	2020年1月25日、2020年10月1日	/		
				环卫工人慰问活动	每年10月	2020年10月30日	/		
				一类区域保洁时间	7:00至次日4:00	7:00至次日4:00	/		
				二类区域保洁时间	7:00-24:00	7:00-24:00	/		
				三类区域保洁时间	7:00-22:00	7:00-22:00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经济效益指标	以外包形式间接完成经济效益指标，解决当地人员就业问题达40人以上	85%-95%	100%	/	
					以外包形式间接完成税务效益指标达200万元以上，解决当地人员就业问题300人以上	85%-95%	100%	/	
				社会效益指标	以外包形式鼓励企业，间接带动人文文化发展，宣传环境保护意识，做好垃圾分类工作，创造社会价值，带动经济效益，为社会贡献净额，提高市容环境质量	85%-95%	100%	/	
					全力整治乱张贴、乱摆卖等市容乱象，有效维护市容环卫秩序	有效维护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开展清扫保洁工作，净化社区环境	85%-95%	95%	/	
					全面落实垃圾分类，市容环境品质再提升	提升	95%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序推进城中村综合治理，不断地提升居民幸福指数	提升	95%	/	
					加强清扫保洁标段道路考核，持续提升环卫企业服务能	增强	9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环境卫生满意度	90%以上	100%	/
						居民对城中村乱象整治满意度	90%以上	100%	/
说明	无								

填表人: 冯微、陈型宽

联系电话: 28312236、85209621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雷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项目起止时间		2020.1.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雷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雷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185.78		99.16%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584.67		577.49		98.77%								
		区级财政资金		611.11		608.28		99.54%								
		其他资金		-		-		-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1.为加快职康中心建设，确保残疾人“人人享有康复服务”的重要措施。根据《深圳市残疾人特殊困难救助办法》，为切实帮助残疾人解决特殊困难。服务广大残疾人，提高服务满意度。残疾人居家安养、助残月宣传及慰问活动，并做好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工作。进一步体现对残疾人的生活、工作困难等提供必要的帮扶与保障； 2.全力推动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机构，加快健全内部规章制度、完善规范流程，强化服务意识，切实承担起就业创业扶持、走访慰问、帮扶慰问、信访接待、权益保障和信息管理等职能，确保服务保障到位、政策宣传到位、信息通报到位、沟通联系到位、规范管理到位，真正把退役军人服务建设成为提供精细化、精准化、个性化服务的退役军人之家； 3.全面落实垃圾分类办理，实现城中村垃圾分类全覆盖、市容环境品质再提升； 4.在辖区范围内制作若干宣传灯杆旗、宣传海报等公益广告，营造浓郁的文明城市创建氛围，发动辖区居民共同参与文明创建等。		1.通过不断加大康复服务项目力度，发放普及读物，为残疾人的康复训练和康复治疗提供了优质的服务，收到了良好的康复效果； 2.参照文件依据按月发放高龄津贴给享受高龄津贴人员实行动态管理，定期复审，做好了人数、年龄变更和津贴调整工作，提高老人福利水平，提升老人幸福指数； 3.组织召开辖区退役军人座谈会，邀请街道军转干部、退役士兵等各类退役军人代表参加，营造了军民团结一家人的良好氛围； 4.执法人员针对辖区内的垃圾分类投放点开展生活垃圾分类专项执法行动，通过宣传与执法相结合，不断提升了市容环境品质。推进了城中村垃圾分类全覆盖； 5.通过项目的实施，完成了牛角龙、三河、长守三条村的居民用电安全治理及消防安全治理，剪除三河及长守村乱搭乱拉弱电线路241552.5米，通过开展城中村相关工作，使得城中村居民的生活环境的都有了显著的提升，改善城中村的生活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 6.制作了一批宣传文明创建相关宣传用品，发放给辖区居民，营造浓郁的文明城市创建氛围，提高文明城市创建的知晓率和满意度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残疾人定补人数		95人		111人		/					
							残疾人春节、助残日慰问人数		127人		127人		/			
							享受高龄津贴人数		370人		402人		/			
							享受居家养老人数		214人		214人		/			
							发放节日补贴（春节、重阳）人数		375人		375人		/			
					扶贫服务对象		102户		102户		/					
							复退军人人数		161人		161人		/			
							设置城中村垃圾分类投放点数量		59个		59个		/			
更换公益海报		不少于130处					155处		/							
完成文明城市创建发现的问题整改落实工作		不少于18次					40次		/							
质量指标		用电安全治理楼栋		543栋		543栋		/								
		弱电剪线长度		241552.5米		241552.5米		/								
		灯杆旗数量		376个		376个		/								
		公益宣传海报数量		8200个		8200个		/								
		墙体标识数量		3055个		3055个		/								
		残疾人各项补助补贴资金到位率		100%		100%		/								
		退役军人管理率		≥95%		100%		/								
		走访慰问满意率		≥95%		100%		/								
		扶贫工作上级验收通过率		≥95%		100%		/								
		垃圾分类投放点覆盖率		100%		100%		/								
时效指标		创文宣传居民小组普及率		100%		100%		/								
		用电安全治理达标率		95%		100%		/								
		消防安全治理达标率		95%		100%		/								
		文明城市创建宣传覆盖率		100%		100%		/								
		扶贫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								
		垃圾分类督导时间		晚上7点至9点		晚上7点至9点		/								
		项目按时开始实施		2020年1月		2020年1月		/								
		项目按时进行收尾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								
		文明城市创建日常巡查按时开展		每周巡查一次		每周巡查一次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创造敬老爱老社会氛围，提高老人幸福指数		有效保障		100%		/								
		创造拥军优属社会氛围，提升退役军人获得感、幸福感、尊崇感		有效保障		100%		/								
		实现户籍困难居民、家庭及居民小组的精准救助，保障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100%		/								
		改善残疾人生活条件和水平，创造残疾人就业机会，创造助残扶残社会氛围		有效改善		100%		/								
		提升市民垃圾分类意识，促进个人守法，达到保护环境，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实现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的目的		有效提升		100%		/								
		提升辖区居民的文明素质		有效提升		100%		/								
		提升辖区居民对文明城市创建的认识		显著提升		100%		/								
		用电安全隐患发生率		有效降低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规范和完善低收入居民救助制度，保障我市低收入居民的基本生活，扩大社会救助的覆盖范围，提高我市社会保障水平		提高		100%		/								
		改善城中村的生活环境，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		有效改善		100%		/								
		让居民形成良好的文明习惯，不断提升市民文明素养		有所提升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98%		/						
说明		无														

填表人: 刘亦贤 联系电话: 23258100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项目起止时间	2020.5.21-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39.95		99.87%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40.00	39.95		99.87%
		区级财政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林地防治和防火宣传,强化森林资源的管养和维护;增补森林防火消防物质,严阵以待,做好森林防火工作。			通过林地防治和防火宣传,林区树木生长良好,森林防火宣传覆盖率100%,全年无火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消防水带	1900米	1900米	/
			购置森林消防水桶	12个	12个	/
			森林防水罐车改装	1辆	1辆	/
		质量指标	森林消防物资配置充足	100%	100%	/
			有效遏制红火蚁和薇甘菊	95%	95%	/
			防火宣传牌覆盖整个林区	100%	100%	/
		时效指标	林地防治工作	1个月	1个月	/
			全年实施森林防火宣传	12个月	12个月	/
			防火隔离带工程	1个月	1个月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林地防治和防火宣传,杜绝森林火灾	有效控制	100%	/
			强化森林资源的管养和维护,提高树木存活率	95%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森林资源,创建绿色家园	有效保护	100%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强化森林资源的管养和维护,提升辖区生态环境水平,为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做贡献	有效提升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对森林环境满意度	达95%以上	100%	/
说明	无					

填表人: 陈型霓

联系电话: 85209621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项目起止时间	2020.4.28-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一次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74.80	274.18		99.78%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	-		-
		区级财政资金	274.80	274.18		99.78%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力做好防疫期间社区围合后物业管理工,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维护公共利益,在辖区各围合卡口全面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在疫情防控期间对各防疫卡口对进出人员开展了体温检测、扫码、登记等工作,确保疑似病例、确诊病例的监管无遗漏,按照外防输入、内严防反弹的要求,守好了防疫门,打好了防疫战,保障了疫情期间防疫工作的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员数量	112人	112人	/
			管理及维修人员数量	15人	15人	/
			防疫卡口数量	18个	18个	/
		质量指标	日常体温检测率	98%以上	100%	/
			外地来深人员检查率	100%	100%	/
			疫情防控地图、扫码图、宣传海报覆盖率	100%	100%	/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时间	2020年2月至7月	2020年2月至7月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疫情期间解决当地安保人员就业问题	100人以上	112人	/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疫情防控,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有效保障	95%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开展疫情期间防疫工作,有效维护公共利益	有效维护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检测人员满意度指数	90%以上	100%	/
说明	无					

填表人: 徐敏敏

联系电话: 89263475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		2240106 安全监管		项目起止时间	2020.4.23-2020.12.31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是否重点绩效项目		否		项目属性	延续性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60.13	159.95		99.88%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	-		-
	区级财政资金		160.13	159.95		99.88%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加强辖区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健全交通安全管理机制,加大宣传力度,在辖区范围内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强化辖区居民的交通安全意识,提升城市交通文明指数及居民安全满意度,减少交通事故发生。提高企业、“三小”场所安全生产意识,降低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针对各风险点三防抢险规律和特点统筹安排,做好防灾减灾物资储备工作,及时补充防灾减灾物资,保证汛期防灾减灾物资“找得到,调得快,用得好”等。			1.通过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提升社区居民的交通安全意识,提高了头盔佩戴率,有效预防交通事故的发生,辖区范围内交通安全文明指数有所提升,群众满意度高; 2.通过搭建架构、理顺机制、抓好队伍等,抓实本质安全,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改,多形式开展安全宣传及教育,实现企业工伤事故、“三小”场所火灾事故、交通事故下降,辖区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可控; 3.购买的防灾减灾物资分发到各避难场所,切实提高了我街道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能力,使我街道平稳度过汛期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防灾减灾宣传工作的社区和居民小组数量		4个社区28个居民小组	4个社区28个居民小组	/
		对发现的企业和“三小”场所安全隐患进行整改		8846处	8846处	/
		开展应急救援演练		5场	5场	/
		发放安全头盔		1170个	1170个	/
		坪环社区“三小”场所安装红外烟感报警器		725套	725套	/
		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场次		10场	10场	/
		巡逻排查交通安全隐患次数		24次	24次	/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企业和“三小”场安全生产知识普及率	95%	95%	/
			交通安全知识普及率	95%	95%	/
			交通安全主要路段隐患排查完成率	90%	90%	/
			交通安全头盔佩戴率	≥90%	90%	/
			辖区内人民群众对防灾减灾知识普及率	≥90%	90%	/
		时效指标	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开展时间	7月前	7月前	/
			购买电动车头盔时间	7月	7月	/
			交通安全宣传（共6场）完成时间	2020年10月前	2020年10月前	/
			交通隐患排查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前	2020年12月前	/
			按时完成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活动	按时完成	100%	/
		成本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安全知识普及，减少安全事故发生，减少人身财产损失	90%	90%	/
		社会效益指标	在灾害来临之前能够有效的做好预先准备，疏散群众，转移至避难地点	≥90%	≥90%	/
			通过安全生产知识的宣传，提高企业安全生产意识	95%	95%	/
			开展交通安全知识的宣传，提高辖区居民交通安全意识，降低交通事故率	有效降低	100%	/
			防灾减灾知识宣传活动，提高辖区内人民群众的防灾减灾意识	有效提高	90%	/
			加强“三小”场所、人员密集场所等消防安全整治，为周边居民提供安全的生存环境	95%	95%	/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群众交通安全意识，进一步提高社区居民的文明出行和交通安全防范意识	提高	98%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5%	95%	/
说明	无					

填表人：张昊

联系电话：18129865402

附件2

马峦街道社区公园建设工程 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马峦街道社区公园建设工程		国家编码	2018-440317-48-01-718235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660.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660.63万元;其它资金0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9年6月1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未竣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5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50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50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5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0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311.1318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47%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完成工程总量的70%,项目计划建设4个社区公园,3个社区公园已全部完成,但黄沙坑社区公园选址地块属国有用地,现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已将该地块回收,导致该公园无法建设。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规模	12421.98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 高素玉

备注： 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马峦街道社区公园建设工程 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马峦街道社区公园建设工程		国家编码	2018-440317-48-01-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660.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660.63万元;其它资金0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9年6月1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未竣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5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50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50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5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0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311.1318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47%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完成工程总量的70%,项目计划建设4个社区公园,3个社区公园已全部完成,但黄沙坑社区公园选址地块属国有用地,现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已将该地块回收,导致该公园无法建设。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规模	12421.98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 效果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高素玉

备注：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一标段） 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一标		国家编码	2019-440317-78-01-100499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1397.6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290.25万元；其它资金107.42万元,为抗疫特别国债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31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9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70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807.42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807.4154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807.4154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0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99.99%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1045.4954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74.8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完工，开展结算工作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规模	24627.6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 高素玉

备注： 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二标段）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二标		国家编码	2019-440317-78-01-100511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1843.8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452.74万元；其它资金391.15万元,为抗疫特别国债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31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9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70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1091.15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1091.1483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 1091.148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 0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99.99%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1371.5683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74.38%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完工，开展结算工作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规模	35067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 高素玉

备注： 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三标段）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三标		国家编码	2019-440317-78-01-100512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2223.3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982.51万元；其它资金240.82万元，为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31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9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110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1340.82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1340.8153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1340.8153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 0 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99.99%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1685.6753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75.82%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完工，开展结算工作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规模	44047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高素玉

备注：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四标段）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四标		国家编码	2019-440317-78-01-100509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1683.9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395.25万元；其它资金288.66万元，为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31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24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70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988.66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988.658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988.65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 0 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99.99%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1267.478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75.27%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完工，开展结算工作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规模	27782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高素玉

备注：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五标段）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五标		国家编码	2019-440317-78-01-100510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1590.9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448.42 万元；其它资金142.52万元，为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31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20.1.17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80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942.52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942.52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942.52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 0 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1200.3436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75.45%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95%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正常施工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规模	27083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高素玉

备注：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马峦街道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马峦街道公共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国家编码	2018-440317-47-01-718119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文化
项目总投资	14541.4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7541.48万元;其它资金700 万元,其中抗疫特别国债5000万元,地方专项债2000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1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未竣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200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9000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9000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90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 0 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9000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61.9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85%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正常施工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21726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 高素玉

备注: 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坪山办事处江岭社区竹园南区与比亚迪交界等20段道路硬底化工程 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坪山办事处江岭社区竹园南区与比亚迪交界等20段道路硬底化工程		国家编码	2013-440317-48-01-701240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877.3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877.38万元;其它资金0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5年1月5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16年1月17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153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149.594619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149.594619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 0 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97.77%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659.383319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75.15%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老坪山移交项目,已完工申请结算款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道路数	20条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 高素玉

备注: 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江岭社区五化整治工程 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江岭社区五化整治工程		国家编码	2018-440317-48-01-704078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190.3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90.32万元；其它资金 0 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7年5月1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17年10月30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7.402429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7.402429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7.402429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 0 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157.730229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82.88%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老坪山移交项目，已完工申请质保金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规模	5288.87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高素玉

备注：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马峦街道垃圾转运站工程 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马峦街道垃圾转运站工程		国家编码	2018-440317-50-01-704141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468.5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68.54 万元；其它资金0 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7年10月1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18年9月30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19.59882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3.540947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3.540947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 0 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18.07%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387.008109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82.6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已完工支付结算款，正在进行决算工作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规模	2739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高素玉

备注：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马峦街道人大代表中心联络站项目 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马峦街道人大代表中心联络站项目		国家编码	2019-440317-50-01-105716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196.2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96.32万元;其它资金0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2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30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110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110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110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110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56.06%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已完工,正在开展结算工作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规模	392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 高素玉

备注: 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马峦街道大万世居修缮工程 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马峦街道大万世居修缮工程		国家编码	2019-440317-78-01-100877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50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000 万元；其它资金 0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未开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未竣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161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18.8677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18.8677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11.72%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18.8677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56.06%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项目属于省级文物，修缮需要经广东省文物厅审核通过方可实施，按照要求需区文体旅游局牵头确定完整的修缮计划，我办正在全力沟通区文体旅游局推进。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否	项目属于省级文物，修缮需要经广东省文物厅审核通过方可实施，按照要求需区文体旅游局牵头确定完整的修缮计划，我办正在全力沟通区文体旅游局推进。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否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规模	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高素玉

备注：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马峦街道2019年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第2、3、4、7、9、10）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马峦街道2019年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国家编码	2019-440317-48-01-102267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919.5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919.53 万元；其它资金 0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20.5.25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未竣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330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330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33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 0 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330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35.89%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6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正在施工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治理边坡数	4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高素玉

备注：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马峦街道城中村“三线”整治工程（弱电部分）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马峦街道城中村“三线”整治工程		国家编码	2019-440317-78-01-102269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2031.3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530.32 万元；其它资金 501 万元，为抗疫特别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19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17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501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501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50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 0 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1496.271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73.66%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完工正在开展结算工作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地户数	15412户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高素玉

备注：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2019-2020年度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2019-2020年度马峦街道城中村综合		国家编码	2020-440317-48-01-010843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16258.93 万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5758.93 万元;其它资金 500 万元,为抗疫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未开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未竣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500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500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5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 0 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500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3%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5%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完工正在开展结算工作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城中村数	6条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 高素玉

备注: 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 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 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 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 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坪山办事处江岭弘毅家私厂西北侧道路边坡治理工程 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坪山办事处江岭弘毅家私厂西北侧道路		国家编码	2014-440317-84-01-701896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241.5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41.51 万元；其它资金 0 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30.477563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25.1187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25.1187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 0 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82.42%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174.3293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72.18%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老坪山项目，申请结算款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治理边坡数	1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高素玉

备注：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坪山第二小学危险边坡整治工程 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坪山第二小学危险边坡整治工程		国家编码	2016-440317-76-01-700903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335.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35.36万元；其它资金0万元）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12.250014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12.250014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12.250014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 0 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275.859614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82.26%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申请质保金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治理边坡数	1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高素玉

备注：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马峦街道城中村“三线”整治工程（强电部分）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马峦街道城中村“三线”整治工程（强电部分）		国家编码	2018-440317-44-01-718390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3140.8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540.83 万元；其它资金 600 万元，为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2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未竣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600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600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6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 0 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2236.55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71.21%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95%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剩余线路割接未完成，需协调供电部门协调断电时间。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目标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电缆长度	9799米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高素玉

备注：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马峦街道办事处停车场设施建设项目绩效情况表
(2020年度)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马峦街道办事处停车场设施建设项目		国家编码	2020-440317-34-01-016571
项目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行业归口	城市建设
项目总投资	490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4705万元；其它资金200万元，为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建设性质	☒ 前期 ☐ 新开工 ☐ 续建			
是否开工	☐ 是 ☒ 否		开工日期	未开工
是否竣工	☐ 是 ☒ 否		竣工日期	未竣工
政府投资计划安排及执行情况				
年初设定的目标	0万元	2020年实际下达政府投资计划①	200万元	
2020年实际完成投资②	200万元 (资金来源：政府性基金完成2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完成 0 万元)			
2020年政府投资计划支出率	100%			
截至2020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③	200万元	项目总体完成率	4%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百分比	5%	截至2020年底项目工程形象进度	项目于11月3日完成立项，处于前期阶段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改进措施
过程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开工	是	
		项目是否超计划工期完工	否	
		是否按照年初确定的建设目标完成年度项目建设任务	是	
		是否严格按照审批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进行项目建设	是	
		是否存在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建设情况	否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检查等指出问题情况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	
实施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如有）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填表人： 香志达 联系电话：13128836165
项目负责人：香志达 联系电话： 13128836165 分管领导：高素玉

备注：1.每个项目填报一份项目绩效情况表；
2.行业归口填写范围包括：农业及城市水务、交通、教育、城市建设、卫生、文化及体育、信息化、房屋征收、党政机关及社会团体，应与计划下达文件中的行业归口保持一致；
3.“项目总投资”中如包含“其他资金”，请在表格中详细填写资金来源及金额；“项目总投资”填写最新批复的金额，如概算。
4.绩效指标部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2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组织部/公共服务中心/沙壙社区工作站/坪环社区工作站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民政局
项目类型	福彩金	资金用途	用于马峦街道四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购买社工服务项目，开展老年人协会、庆端午活动、“幸福老人计划”项目等社区各类便民服务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元）	1,438,185.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427,970.00		
财政拨款资（元）	0.00	其他资金（元）	1,427,970.00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元）	0.00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1,185,500.00		
项目概况	根据《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信息公开办法》的相关规定，做好每月80岁以上老年人生日慰问工作、老年人兴趣班、户外活动等，提高老人福利水平，提升老人幸福指数。促进老人的身心健康，满足老人的多元化的生活需求，营造良好的社区敬老助老氛围，使社区老人适应晚年生活，构建幸福的文明社区。通过设置丰富多彩的长者活动，吸纳更多长者参与社区活动，营造社区爱老、敬老、助老服务范围，提升社区居民的归属感及幸福感。综合运用“社工+社区+社会组织”、“一中心多站点”等服务模式，在马峦街道坪环社区及大万居民小组、马峦社区、江岭社区及长守居民小组、沙壙社区及青草林居民小组开展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及分站点各类便民服务项目。				
项目用途	1.用于购买专业社工服务，通过专业的社工服务方法和程序，整合专业社工力量，充分调动和整合社会资源，在马峦街道辖区的社区和分站点范围内，有步骤地开展基础公共服务、专业特色服务、合作服务、党员服务项目。2.用于沙壙社区老年人协会运作，创造敬老爱老社会氛围，提高老人幸福指数。3.开展庆端午活动项目、社区长者项目；4.用于“幸福老人计划”项目，为老年人提供专业服务，致力于提升老年人的福利水平，推动老年人福利事业的发展。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0.00	采购品目	0.00		
项目总(中期)目标	1.依照福彩彩票公益金中“扶老”的使用宗旨和重点支持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用心打造“福”老，实现了“老有所养、老有所学、老有所乐”。2.促进老人的身心健康，满足老人的多元化的生活需求，营造良好的社区敬老助老氛围，使社区老人适应晚年生活，构建幸福的文明社区。3.通过设置丰富多彩的长者活动，吸纳更多长者参与社区活动，营造社区爱老、敬老、助老服务范围，提升社区居民的归属感及幸福感；4.本着“老有所乐、老有所为”的原则，丰富老年人的精神生活；满足老年人养护、学习娱乐、健身等方面的需求，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娱乐活动，为老年人带去精神上的享受，进一步丰富老年朋友的日常生活。				
年度绩效目标	满足居民不同层次的服务需求，服务人群覆盖妇女儿童领域、青少年领域、老年人领域、义工领域、来深建设者领域、残疾人领域、优抚对象、低保等领域。本年度辖区发起80岁以上老年人生日慰问，开展老年书画兴趣班、重阳节户外活动、老协年终总结会等项目。创造敬老爱老社会氛围，提高老人幸福指数，满足老年人与日俱增的精神文化生活需求，提高老年人的素质和生活质量，增进长者彼此之间感情的同时增强长者对街道的归属感，且对促进社会文明、稳定和团结也具有深远意义和影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目标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目标	数量	四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及分站点便民服务项目年度服务人次	2万人次	2万人次	
		享受福彩金老年人慰问、活动人次	1475人次	1475人次	
	质量	按照政策文件开展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服务居民项目，且服务项目中期及末期评估验收结果合格。	合格	100%	
		“老有所养、老有所学、老有所乐”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完成	100%	
		老年人积极参与活动覆盖率	≥95%	95%	
	时效	举办慰问、开展老年人活动时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购买社会服务机构开展非营利性公益服务，促进社工服务人员就业，促进社会服务机构发展。	购买社工服务，促进20人及以上就业	100%	
	社会效益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开展居民层面、社区层面、志愿服务和社区氛围方面的服务，促进社区问题解决，居民解决问题能力提高，社会稳定。	有效促进	100%	
	社会效益	丰富老年人的生活，创造敬老爱老社会氛围，提高老人幸福指数。	有效提高	100%	
	满意度	老年人满意度	≥95%	98%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实施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宣传传统战办公室/坪环社区工作站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委宣传部
项目类型	体彩金		资金用途	开展健身指导服务和活动。（第十七届鹏城金秋才艺大赛用品）	
计划开始日期	2020.10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元）	15,000.00		本年度项目金额（元）	10,980.10	
财政拨款资金（元）	10,980.10		其他资金（元）	0.00	
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元）	0.00		政府购买服务资金（元）	0.00	
项目概况	该项目属于上级转移指标共1.5万元，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组织开展多样性、内容丰富而健康向上的文体活动，为促进体育事业的发展，推动社区居民积极性，满足社区居民的精神文化需求。				
项目用途	开展健身指导服务和活动。				
固定资产采购金额	0.00		采购品目	-	
项目总(中期)目标	通过开展多样性、内容丰富而健康向上的文体活动，增强群众身体素质、提高人民生活幸福感。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健身指导服务和活动，促进街道群众体育事业发展，增进辖区居民之间的团结和友谊；通过实施该项目有效促进社区居民参加第十七届鹏城金秋才艺大赛，顺利参与并完成比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目标值	目标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目标	数量	举办第十七届鹏城金秋才艺大赛项目	1个	1个	
		开展体育活动的场次	一年一次	1次	
	质量	居民参与才艺大赛演出效果	效果显著	95%	
		全民健康宣传普及率	100%	100%	
	时效	项目费用支出及时性	及时	100%	
		开展体育活动的的时间	2020年11月	2020年11月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推动居民积极参与活动，促进体育事业发展	有效推动	95%	
	满意度	社区居民满意度	≥95%	95%	

附件 3

2020 年度（市容环境）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市容环境

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填报人：

联系电话：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立项依据

1.项目背景：为了切实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建设国际一流标准的“美丽深圳”，实行环卫作业全覆盖管理，提高环卫服务质量，创设一个文明、宜居的城市环境，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本单位)积极开展辖区环卫服务一体化及主要道路清扫工作，围绕市容环境问题短板，加强市容品质综合治理，改善广场公园、社区（城中村）、主干道、商业街、公共厕所、垃圾转运站、垃圾收集点、建筑工地等各类场所环境卫生状况，不断提升辖区市容环境卫生水平。

2.立项依据：

（1）《坪山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一届六十五次）》；

（2）《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印发<重大节日氛围营造工作方案>和<国庆及节庆灯笼制作安装技术指引>的通知》（深城管〔2019〕126号）；

（3）《关于做好2020年“迎新春”灯笼悬挂工作的通知》；

（4）《坪山区市政道路一体化管养改革项目实施方案》。

（二）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本单位作为项目主管单位，将项目分配至公共事务中心市政服务部具体执行和落实，市政服务部为顺利推进市容环境项目，结合了部门职能和现有工作人员，梳理了主要业务范围并结合工作实际，设立了属地组和总服务部。

属地组共细分 5 个战区，分别为：坪环战区、京基改革战区、主干道及天峦战区、江岭战区、沙壙战区。属地组的 5 个战区各战区设立一名组长，其中江岭战区组长兼数字化平台案件负责人。坪环战区的工作任务由 2 名组员负责具体执行，京基改革战区的工作任务由 3 名组员负责具体执行，主干道及天峦战区的工作任务由 1 名组员负责具体执行，江岭战区的工作任务由 2 名组员负责具体执行，沙壙战区的工作任务由 2 名组员负责具体执行。各战区人员职责具体明确，既有分工又有紧密合作。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

（1）市容环境项目资金主管部门为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资金使用部门为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公共事务中心市政服务部（机构改革前为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市政服务中心）。

（2）市容环境项目年度预算总指标为 40,319,838.86 元。主要用于城区美化、环卫工人节、清扫保洁、清扫保洁（政府采购）4 个方面，其中城区美化分配预算资金 300,000.00 元、环卫工人节分配预算资金 41,800.00 元、清扫保洁分配预算资金 902,460.42 元、清扫保洁（政府采购）分配预算资金 39,075,578.44 元；资金使用方式主要以采购的方式确定相应的服务商提供相应市容环境服务。

（3）项目招投标情况：①2019 年，由深圳市坪山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开展了《环卫一体化》（项目编号

PSJY2019151800)的公开招标采购活动,2019年9月29日,公布中标单位为深圳市合隆智慧城市服务有限公司,成交金额为29,863,672.76元,由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事处与深圳市合隆智慧城市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环卫一体化项目服务合同》,合同期限自2019年10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具体约定了清扫保洁和垃圾清运的服务范围、服务内容、服务要求等事项。2020年9月30日,双方续签《环卫一体化项目服务合同》,合同期限自2020年10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②2019年,由深圳市坪山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开展了《坪山区主要道路清扫保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PSJY2019151797)的公开招标采购活动,2019年10月01日,公布中标单位为深圳市洁亚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成交金额为17,292,763.88元,本单位根据辖区清扫保洁范围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了《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主要道路清扫保洁服务项目合同(B包)》,合同期限自2019年10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具体约定了清扫保洁的服务范围、服务内容、服务要求等事项。2020年10月,双方续签了《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主要道路清扫保洁服务项目合同(B包)》,合同期限自2020年10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

(4)2020年度市容环境项目年初预算指标42,275,832.00元,经区财政局审批,年中预算调整调剂-1,955,993.14元,年度总指标为40,319,838.86元。

预算调整调剂的主要有:①由于2019年度预算清扫保洁(政府采购)中未涵盖新增的南坪三期(马峦段)清扫保洁

项目有关费用。为支付 2019 年 2 月 2 日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期间该路段清扫保洁“空档期”清扫保洁服务两个项目合同款，将 2020 年度预算指标清扫保洁（政府采购）902,460.42 元调剂至 2020 年度预算指标清扫保洁项目。②根据《坪山区市政道路一体化管养改革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坪山区市政道路一体化管养改革试点项目涉及本单位在试点片区的清扫保洁管养业务，由于一体化管养改革试点项目合同定于 2020 年 10 月 1 日开始，本单位将现试点片区清扫保洁（政府采购）管养项目 10 月和 11 月的预算指标共计 1,295,993.14 元调至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由该局办理一体化管养改革试点项目支付工作。③主要道路清扫保洁服务项目合同（B 包）续签合同由于坪山区石井街道还未签约导致区城管局无法备案，预计 2020 年 12 月封账前无法形成支出，故申请回收 660,000.00 元。

2.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1）为进一步加强项目经费管理，规范财务管理工作，维护财政纪律，确保经费使用管理规范，促进各项工作有序进行，使财务管理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本单位严格按照《马峦街道办事处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规定（暂行）》（坪马字〔2020〕36 号）、《马峦街道办事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坪马字〔2020〕38 号）等相关制度对项目经费进行管理。2020 年度市容环境项目该项目年度预算总指标为 40,319,838.86 元，支出数为 40,222,558.49 元，预算执行率为 99.76%。具体预算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具体项目名称	年度总指标（元）	支出数（元）	预算执行率
城区美化	300,000.00	299,752.60	99.92%
环卫工人节	41,800.00	41,799.78	99.99%
清扫保洁	902,460.42	902,460.42	100.00%
清扫保洁（政府采购）	39,075,578.44	38,978,545.69	99.75%
合计	40,319,838.86	40,222,558.49	99.76%

市容环境项目资金各季度执行情况如下：

时间	年度总指标（元）	累计支出数（元）	累计执行率
第一季度	42,275,832.00	11,183,591.72	26.45%
第二季度	42,275,832.00	19,042,818.06	45.04%
第三季度	42,275,832.00	26,746,698.22	63.27%
第四季度	40,319,838.86	40,222,558.49	99.76%

（2）市容环境项目严格执行市、区级采购规范和本单位内部采购制度《马峦办事处政府采购暂行规定》（坪马字〔2016〕15号）的规定执行政府集中采购和自行采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择优”的原则，规范执行采购任务。

（四）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020年度市容环境项目根据实际情况编制的预算绩效目标，分为年度总体目标和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如下：（1）切实落实文明城市创建工作，重点针对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中反映出在城中村、背街小巷、公共厕所、集贸市场等领域存在的环境卫生、市容秩序等方面的突出问题，开展集中整治，确保问题整改落实到位，全面补齐短板；（2）持续推进“厕所革命”，在辖区

商业街、农贸市场等人群密集处树立 80 块厕所公示牌；协调沙壆社区和同富裕商贸城业主，促其共同完成对同富裕商贸城公厕的改造。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面积	1900006m ²	538089m ²
城中村、工业区清扫保洁面积	1201854 m ²	858219m ²
公园清扫保洁面积	123455 m ²	该指标不适用 (年初目标设定错误)
主要道路保洁面积	1081800 m ²	900065m ²
垃圾清运量	108.57 吨/日	73.77 吨/日
慰问环卫工人次数	1 次	1 次
环境卫生参与深圳街道环卫指数考评排名	45 名内	55 名

绩效目标设定垃圾清运量 108.57 吨/日，第一次环卫一体化项目合同约定的垃圾清运量上限 108 吨/天，第二次合同约定的垃圾清运量上限 88 吨/天；根据深圳市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核算坪山区 2020 年*月垃圾清运量的函》进行统计，2020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每月垃圾清运量合计 26557.44 吨，实际平均清运垃圾量 73.77 吨/日，未超过合同约定的垃圾清运量上限 88 吨/天，每日垃圾清运量控制

率达 100%。第二次合同约定的垃圾清运量上限 88 吨/天降低，因坪山区试点片区市政道路一体化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于 2020 年 10 月 1 日开始实施，辖区内的垃圾清运量 20 吨/天指标被纳入坪山区试点片区市政道路一体化项目的垃圾清运量服务内容。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清扫保洁考核评分	90 分及以上	97.74 分
节假日悬挂灯笼国旗	营造良好氛围	100%
环卫工人慰问活动	顺利完成	100%

清扫保洁考核评分实现指标值根据（清扫保洁考核扣款后实际支付的金额）/（总清扫保洁合同款项金额）计算得出。2020 年度清扫保洁考核扣款后实际支付金额为 32,106,931.48 元，总清扫保洁合同款项金额为 32,848,879.88 元，计算出清扫保洁考核得分为 97.74 分。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一类区域保洁时间	7:00 至次日 4:00	7:00 至次日 4:00
二类区域保洁时间	7:00-24:00	7:00-24:00
三类区域保洁时间垃圾清运时间	7:00-22:00 上午 11:00 前完成首次清运，下午 18:30 前完成二次清运	7:00-22:00 上午 11:00 前完成首次清运，下午 18:30 前完成二次清运
悬挂灯笼及国旗	元旦、春节、国庆	2020 年 1 月 25 日、2020

		年 10 月 1 日
环卫工人慰问活动	每年 10 月	2020 年 10 月 30 日

(4) 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以外包形式间接完成税务效益指标达 200 万元以上，解决当地人员就业问题达 300 人以上	85%—95%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提升辖区绿化覆盖率，降低病媒生物密度，带动就业增长率。	有效带动	100%

(6) 生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生态文明影响率	90%以上	100%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居民对环境卫生满意度	90%以上	82.43%

根据《美丽深圳》APP“深圳市街道环境卫生指数排名”模块的得分每月进行汇总再平均，得出公众对马峦街道的环境卫生指数得分为 82.43%。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市容环境项目支出整体情况较好，基本发挥了该项目的效用。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实施进度正常，财政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大部分绩效目标的设置能做到客观、科学、明确，但也存在部分数量指标设置合理性有待加强的情况。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

（1）本单位在编制预算时，为该项目在本年度所计划达到的产出和效果设定了合理的目标。该绩效目标按照数量、质量、时效与效益等不同方面，将项目年度任务分解为绩效指标，每条指标能做到基于2020年预算资金用途设置、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联，也符合单位正常的业绩水平，并能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兼顾项目整体效益。但同时效益目标大多表述较为笼统，部分指标明确性有待加强及绩效目标编报水平有待提高。

（2）市容环境项目是保障辖区环境整洁，维护市民健康的基础性工作。本项目的“清扫保洁（政府采购）”工作内容符合《坪山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一届六十五次）》会议精神，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符合项目实施单位市政服务部的年度工作计划要求。“城区美化”项目主要在春节及国庆节重大节日里开展春节悬挂灯笼及国庆节悬挂国旗，符合《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印发<重大节日氛围

营造工作方案>和<国庆及节庆灯笼制作安装技术指引>的通知》（深城管〔2019〕126号）的工作指示。本单位积极履行部门职责，开展本项目也符合年度工作计划要求。本单位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该项目，并在设立过程中，提交符合相关要求的文件和材料，有效保障了本项目立项规范性。

（3）市容环境项目严格按照《马峦街道办事处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规定（暂行）》（坪马字〔2020〕36号）、《马峦街道办事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坪马字〔2020〕38号）、《马峦办事处政府采购暂行规定》（坪马字〔2016〕15号）、《深圳市坪山区政府合同管理暂行办法》（深坪司〔2020〕59号）等制度的要求进行管理和执行。预算的编制有合理的经费申报明细表、具体的测算标准依据，且按规定经过单位领导班子集体决策程序，项目申请、立项和验收等流程合法合规。

（4）市容环境项目的资金分配能按照工作重点和实际情况予以考虑，分别分配至城区美化、环卫工人节、清扫保洁、清扫保洁（政府采购）4个具体的项目，资金分配合理有据。

2.项目管理。

（1）2020年项目资金预算42,275,832.00元；年中根据客观实际情况积极配合对年初的预算资金申请调整，调整程序合理、合规，调整后预算年度总指标为40,319,838.86元，全年实际支出40,222,558.49元，资金执行率99.76%，2020年项目预算财政资金及时足额到位。

(2) 市容环境项目资金的使用能做到事前有审批、事中有监控、事后有验收，不存在支出依据不足、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会计凭证真实完整。

(3) 项目组织实施机构健全、分工明确，各部门各司其职，各战区人员职责具体明确，既有分工又有紧密合作。

(4) 本单位制定了预算、采购、财务管理等一系列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市容环境项目均能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进行项目管理和执行。

(5) 本单位依据相关管理制度对本项目进行严格监督管理，并接受深圳文明办、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等上级部门对项目的监督考核。

3.项目绩效。

(1) 项目产出：①2020 年度，本单位通过公开招标委托专业环卫公司对辖区主要道路、市政道路、城中村等公共场所清扫保洁和垃圾清运(含转运站管理)及公厕管理服务，环卫服务公司均按照合同规定的服务范围、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开展工作，并提供符合合同要求资质的环卫人员，每日及时完成各项工作，按规定接受市、区、街道市容环境的考核，平均每月清扫保洁考核得分为 97.74 分，达到绩效目标值，完成每日平均垃圾清运量 73.77 吨，未超合同约定的上限 108 吨/天，但部分清扫保洁面积因客观原因导致部分产出类数量指标未实现。②关爱环卫工人，本单位一直在行动，为表达对环卫工人的关怀，对环卫工作的肯定，提高环卫工

人的工作积极性，本单位在 10 月 30 日上午顺利举办了环卫工人慰问活动。

（2）项目效益：通过实施本项目，解决当地人员 300 人以上就业问题，并有效维护辖区内市政道路及各公共场所路面干净整洁，及时清理辖区生活垃圾，维护好辖区内 3 座市政公厕，提升辖区整体环境卫生水平，为辖区市民营造良好的居住环境，生态文明影响率达 100%。

（3）居民满意度：根据《美丽深圳》APP“深圳市街道环境卫生指数排名”模块的得分每月进行汇总再平均，得出公众对马峦街道的环境卫生指数得分为 82.43%。

4.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及其原因分析。

（1）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①因坪山区试点片区市政道路一体化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于 2020 年 10 月 1 日开始实施，根据《坪山区市政道路一体化管养改革项目实施方案》要求，本单位辖区清扫保洁面积 490511m²，其中城中村、小区、工业区清扫保洁面积为 210394m²，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面积为 280117m²；垃圾清运量约 20 吨/天；公厕 1 座被纳入坪山区试点片区市政道路一体化项目的清扫保洁面积、垃圾清运量、公厕管理等服务内容，由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坪山管理局统筹推进工作。在续签服务期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2021 年 9 月 30 日的《环卫一体化项目服务合同》时，相应核减了该部分面积。②因实现值按照环卫一体化项目服务合同约定的清扫保洁面积履行服务，市政道路清扫面积 1900006m²与城中村、小区、工业区清扫保洁面积 1201854m²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设立不合理，绩效目标值与实现值出现较大偏差。市政道路清扫面积绩效目标值与实现值出现1081800m²偏差，城中村、小区、工业区清扫保洁面积绩效目标值与实现值出现133241m²偏差。

（2）因坪山区试点片区市政道路一体化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于2020年10月1日开始实施，根据《坪山区市政道路一体化管养改革项目实施方案》要求，本单位辖区主要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面积181735m²被纳入坪山区试点片区市政道路一体化项目的主要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面积服务内容，在续签服务期自2020年10月1日-2021年9月30日的《坪山区马峦街道办主要道路清扫保洁服务项目合同》时，相应核减了该部分面积。

三、取得的成效

1.实施市容环境项目取得的成效：

（1）全年累计出动约15万人次保洁人员，清扫面积15848万平方米，清理生活垃圾共计约3万吨，绿化垃圾约450吨，建筑垃圾共计约600吨；出动巡查人员500余人次，处理数字化平台案件约650宗，排查、整治安全隐患800余处。

（2）持续推进“厕所革命”，共下发有关公厕的执法整改文书12份；完成了本年度的创文工作，在辖区商业街、农贸市场等人群密集处树立80块厕所公示牌；修复了锦龙临时垃圾中转站顶棚破烂的问题；圆满完成了因东部发电厂机器维修导致的垃圾囤积及清理工作；协调沙壘社区和同富

裕商贸城业主，促其共同完成对同富裕商贸城公厕的改造；接管由区城管局负责改造的坪环垃圾中转站和牛角龙垃圾中转站。

2.针对市容环境项目，本单位主要的经验做法有：

（1）全面铺开全力创文，本着快速响应的原则，服务部打破常规分工，制定创文战区职责明细表，压实责任到个人。

（2）持续推进“厕所革命”，联合街道执法队，坚持每周三检查公厕制度，发现问题，督促整改。

（3）关爱一线工人，积极了解一线工人的工作、生活环境，给予环卫工人发放慰问品，并督促企业做好员工关怀。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此次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本单位发现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还存在着以下不足之处：

1.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部分数量指标未经过合理预估，导致目标值与实现值出现较大的偏差。

2.绩效目标表设定的提升辖区绿化覆盖率，降低病媒生物密度，带动就业增长率未能充分体现出社会效益，绩效目标表述较为笼统。

3.绩效目标表居民满意度设定为90%以上，与《美丽深圳》APP“深圳市街道环境卫生指数排名”模块的评分得出公众对马峦街道的环境卫生指数得分为82.43%比较存在较大的偏差。

4.根据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深圳市环境卫

生指数测评总报告”和坪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的“坪山区各社区市容环卫指数测评报告”对所属辖区市容环境卫生实时监测和发现存在环境卫生和市容秩序各方面的问题检查考核情况得知，2020年度本项目实施期间，本单位辖区内环境卫生和市容秩序存在问题还较多，对环卫服务企业的执行监管仍需进一步加强。

五、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1.明确绩效目标，完善绩效目标

本单位将在今后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积极组织专项培训，强调预算绩效管理学习的重要性，不断提升本单位相关项目负责人和财务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全流程的认识，督促绩效目标编报人员在设定绩效目标时紧扣项目特点，合理预估，合理测算，设置更为量化、细化的年度绩效目标，使目标更能体现项目的核心绩效。

2.整改落实，加强管理

根据“深圳市环境卫生指数测评总报告”和“坪山区各社区市容环卫指数测评报告”对所属辖区市容环境卫生实时监测和发现存在环境卫生和市容秩序各方面的问题，有针对性地查找原因并整改落实，总结经验并加强对环卫服务企业的执行监管力度，尽量避免再出现类似问题。